



### 菊島意象 奎壁山地質公園

轄內湖西鄉所屬北寮半島的奎壁山是一處典型的陸連島，從海上遠眺北寮海岸時，山壁極似一隻臥於海上的巨龜，因此先民稱此地為「龜山」，後經行政區劃分定名為「奎壁山」。其取名之典故係以，澎湖進士蔡廷蘭取諧音以「奎壁」入詩云「奎壁雙輝列宿聯」納入澎湖八景之一。奎壁意指天上奎宿與壁宿，「奎壁聯輝」象徵滿天星斗與海面上的點點漁火相互輝映，構成一幕天然美景。然而現在海上布滿漁火的美景已不可得。

奎壁山地質公園富含橄欖石的玄武岩、番仔石和海蝕地形，是公園相當重要的地質特色。地質公園包含奎壁山和赤嶼，顧名思義，「赤嶼」即為紅色的島嶼，位於北寮奎壁山東方，漲潮時為一獨立小島，在島的東南海崖下方有一段由凝灰石構成的沉積層，部分岩層因鐵質氧化而呈現紅色，層理分明。奎壁山的東北方的沙洲地形，當地人稱作番沙尾，有相當多的生態資源，珊瑚、貝類、螃蟹等隨處可見。

兩岸的潮間帶在漲潮時整片淹沒水中，退潮時會露出一條長長的玄武岩步道，步道蜿蜒至赤嶼，走在潮間帶的玄武岩礫石步道上，享受如摩西出埃及記的踏浪樂趣，沿途欣賞潮間帶生物，撿拾小石子。清晨曦光乍現，鵝卵石上泛著金光，很具情調，黃昏時，波光瀲灩，海天一色，踏海而行，更足以令人心醉。並登赤嶼欣賞岩脈、玄武岩節理等地形。

沿著山路爬上奎壁山山頂，從高處往南鳥瞰南寮、北寮漁港，北寮以南的湖西海岸線盡收眼底，漁村風情展露無疑。在這裡也可以觀賞星星、日出。清晨破曉前於奎壁山欣賞日出美景，因奎壁山海域的晨曦有東海諸島襯托，景緻和菓葉日出截然不同。

奎壁山所屬當地社區為顧及遊客安全，特別推動國曆與農曆潮汐對照表的設置，前往踏浪的朋友一定要注意潮汐時間表，以免發生危險。與員貝嶼古海道不同的是，員貝嶼的海道是珊瑚礁，奎壁山與赤嶼這段路，則都是鵝卵石，不會破壞珊瑚礁，是值得我們推薦的景點。

# 菊島議壇

**封面焦點** | 劉陳議長昭玲邀約本縣海天佛剎住持滿舟法師，於本會辦理捐贈「獻給旅行者們365日－中華文化佛教聖典」儀式。5,000本贈書放置於本縣旅館及民宿，免費提供給旅客閱覽之合影。

**議長專欄** | 本會第18屆第3次臨時會開幕劉陳議長致詞

**議長論壇** | 直昇機常駐澎湖，應列區域合作平台共識



# 菊島論壇

打造友誼之窗 建立民意橋樑



奎壁山地質公園

# 菊島論壇





# PENGHU COUNTY COUNCIL

# 目錄 CONTENTS

## 議長專欄 Speaker's Speech

- 01 本會第18屆第3次臨時會開幕劉陳議長致詞
- 04 本會第18屆第1次定期會開幕劉陳議長致詞

## 副議長專欄 Deputy Speaker's Speech

- 07 「大倉媽祖文化園區」停建決策草率

## 聚焦議場 Members topic

- 09 藍俊逸議員：邀縣長考察東衛基層建設 多項建議獲陳光復善意回應 指示相關單位立即辦理
- 10 陳海山議員：停建大倉媽祖決定太急就章 決策應該急事緩辦兼顧法理的程序 就不會引發日後的風波
- 11 胡松榮議員：澎湖應提升汗水處理等級 汗水下水道的普及率是先進國家環境及競爭力的重要指標
- 12 顏嘉弘議員：縣長強化便民服務措施 破功 文創園區工程完工驗收5個月縣府遲不付款 造成包商沉重壓力
- 13 陳慧玲議員：澎湖觀光發展可以全年無休 夏天「玩水」冬天「遊山」並應開發文化、史蹟人文的觀光體驗
- 14 張再興議員：港縣合一馬公港收歸縣有 未來應該擴港、疏濬 打造馬公港為吞吐客、貨、遊艇的綜合大港
- 15 陳百川議員：體制外縣政顧問主導縣政決策 終止前朝大倉媽祖園區、能源公司兩大案 無視專業主管意見
- 16 呂黃金議員：澎湖內灣汙染嚴重不容忽視 消波塊充斥破壞生態自然景觀更容易成為垃圾集中的死角
- 17 成萬貫議員：停建大倉違憲應送監院調查 縣府未向議會報告即片面宣布停建 決策程序顯已違憲
- 18 陳振中議員：大海成為澎湖最大汗水處理廠 斥資24億元分17年完成的汗水下水道 應該縮短期程
- 19 歐陽洲議員：集鄰避設施於一身縣府虧欠湖西 縣府應全額補助湖西中小營養午餐
- 20 宋國進議員：澎防部遷建東衛計畫應該修正 龐大代遷代建費用將拖垮縣府財政 應爭取通信營區釋出即可
- 21 魏長源議員：重要政策變更應向議會報告 縣府停建原因似是而非 大倉案沒那麼容易善了
- 22 楊石龍議員：農變建法令不合時宜應進行修改 建議改為澎湖縣民一生可有一次機會，申請農地建物
- 23 葉明縣議員：縣府有意遷船席引發漁民不滿 漁船被迫遷至第三漁港現又被趕 重觀光不能輕漁業
- 24 呂啓宗議員：下鄉考察七美鄉基層建設 縣府允諾南滬港增設浮動碼頭提供載客遊樂船停泊等多項建設

## 議長論壇 Speaker View

- 25 直昇機常駐澎湖 應列區域合作平台共識
- 27 剷除銀合歡計畫 執行成效不如預期
- 29 BOT招商案應尊重議會職權

## 議政紀事 Government Chronicle

- 31 本會第18屆第3次臨時會審議事項（104年4月20日至104年4月24日）
- 36 本會第18屆第1次定期會審議事項（104年5月12日至104年6月10日）

## 動態紀錄 Government trends

- 47 澎湖縣議會第18屆第1次定期會縣政總質詢議長總結
- 64 本會下鄉考察七美鄉基層建設
- 65 本會下鄉考察西嶼鄉基層建設
- 66 本會下鄉考察白沙鄉基層建設

## 活動花絮 Activity record

- 67 劉陳議長邀約「獻給旅行者們365日」贈書儀式在本會辦理
- 68 模範兒童表揚大會 劉陳議長勉未來主人翁學業品德並重
- 69 長青學苑始業式 劉陳議長送上祝福
- 70 劉陳議長參加澎湖國際海上花火節開幕活動
- 71 模範母親表揚大會 劉陳議長呼籲大聲說出對媽媽的愛
- 72 劉陳議長參加西臺遊客中心落成啓用典禮

## 行事曆焦點 Calendar scheduling

- 73 自104年3月27日至104年6月22日

## 澎湖軼事 Penghu Story

- 75 孤拔紀念碑

## 菊島意象 Penghu Images

- 奎壁山地質公園

發行人 劉陳昭玲	發行委員 藍俊逸 陳海山 胡松榮 顏嘉弘 陳慧玲 張再興 陳百川 吳文相 呂黃金 成萬貫	社長 郭承榮
副發行人 陳雙全	陳振中 歐陽洲 宋國進 魏長源 楊石龍 葉明縣 呂啓宗	審查委員 王忠群 王隆郁 廖英賢 李有珠 許玉惠 陳淑美

總編輯 賴淨明	編輯 鄭麗娟 翁進築 謝瑞妙 陳秀琳 張美芬 張秀芳	特約編輯 鄒秀成	發行所：澎湖縣議會 地址：澎湖縣馬公市中正路76號 電話：06-9263521
主編 趙在福	攝影 陳淑珊	美術編輯 艾方工作室	印刷：承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265-5509



## 本會第18屆第3次臨時會 開幕劉陳議長致詞

**本**會第18屆第3次臨時會今天開議，會期從4月20日起至4月24日止，會期5天，承蒙鄭副縣長率領縣府團隊列席及本會同仁踴躍出席，本人由衷感謝。

時間飛逝，本會同仁上任至今即將屆滿4個月，這段日子看到各位議員深入民間傾聽民意解決民瘼，這種以兢兢業業的態度，不敢有絲毫的怠惰，全力維護鄉親權益的精神，令人感佩。期盼未來請各位議員同仁再接再厲，勇往直前，達成以民衆福祉為依歸之神聖職責。尤其俗話說：「同船共渡都要有緣份。」今天大家共同努力的來為澎湖前途打拼，深信這也是彌足珍貴的機緣。

在此同時，縣府新團隊也即將上任4個月，看到陳縣長每天馬不停蹄的推動縣政，除了帶領同仁奔

波於大陸城市行銷澎湖風光美色，的確做了非常多的努力之外，並不斷聆聽來自各方面建議及利用機會與平台向中央爭取各種資源，在此特別感謝陳縣長、鄭副縣長、鄭秘書長與縣府全體同仁的努力。不過好的開始雖然是成功的一半，但是仍然請縣府抱持持續一貫與戒慎恐懼的心態，時時不忘縣民鄉親的期待與託付。所以個人願意在此對當前縣政作為提出若干看法作為。



首先，平心而論，縣府新團隊進駐4個月，時間不長，要求拿出政績，有些強人所難，但是無論是盤整政策或是創新變革施政，請務必必要「三思而後行，謀定而後動。」換句話說，不論做什麼事情，想清楚動機、前因後果，再衡量現實現況而採取適當的行動。或許縣府新團隊經過嚴苛的考驗才執政，也真的想積極的來為澎湖地方做些事，只是一看到問題的表象，就急著提出政策，如此一來施政方案的高度與周延程度也就往往不足，導致爭議的話題與狀況叢生不斷，這無疑將減損施政力道與幅度，進而對縣府團隊造成傷害。所以個人嚴肅指出，政府施政不只是對錯的問題，而是攸關到人民的信任及民衆好惡的問題，未來建議縣府重大政策都要經過各界充分交換意見並深思熟慮後而才來全力推動，先求穩，再求快，如此才能穩固民意的支持，開展施政的新氣象。

其次，交通為建設之母，本縣位處離島，為了使民衆享有安全、效率、舒適、便捷的服務品質，交通建設有其重要性，拉近島際之間距離，讓彼此互動更加頻繁密切，避免地方發展邊陲化而利地方永續發展。以台華輪汰舊換新案為例，好不容易爭取到中央全額補助新台幣18億元計畫經費，未來在修正計畫核定及規劃設計結案行政程序完備時，請加速辦理專案管理及營運標的招標工作，不容再有所延宕，務必按預定期程於民國106年底完工營運，保障澎湖居民行之權益。同樣，「南海之星2號」經過1年8個月的打造，已於今年3月30日舉行下水典禮，這是議員與個人對離島鄉親的承諾，如今都已經說到做到，也很快就要投入本縣離島馬公、望安、七美與高雄間的輸運行列。這艘船就像是澎湖，盼望大家同舟共濟，休戚與共，不分彼此，一起為澎湖發展與地方鄉親的生活福祉而努力奮鬥。



還有近一個月來，台灣本島有許多縣市必須實施限水的措施，這是全球溫室效應氣候變遷導致降雨型態改變所致。雖然本縣今年沒有實施限水措施，但是由於蒸發量大於降雨量，水庫蓄水又有限，此種捉襟見肘入不敷出的水源，確實不利澎湖未來整體發展。所以請縣府對澎湖水資源開發計畫，諸如海淡廠擴充、集水區分流貯留等改善計畫也要前瞻研議，反映中央妥適辦理，確保地方能有充足的水源。

另外，近日媒體報導屏東小琉球垃圾堆置4個月無法轉運外送，導致垃圾臭味四散，引發當地居民不滿，這對同樣身為離島旅遊勝地的本縣，將有嚴肅的啓發作用。以面對每天50噸至80噸垃圾運送轉送高雄

焚化處理費與運費，即便今年暫不調高，但是可預見的未來一定會有所調漲，所以面對此一問題，縣府有必要正視面對有所因應，踏出依法行政、負責任的第一步，一舉澈底解決澎湖的垃圾處理問題。

此外一年一度的澎湖花火節將在今天晚上正式開幕，這是本縣觀光立縣的大型重要活動，對本縣的觀光產業有十足的加分效果。發展觀光，讓世界發現澎湖是行銷澎湖、促進澎湖蓬勃發展的首要施政重點，縣議會在活絡地方的原則與前提下，設如有確切之財源一定會支持縣府發展觀光的政策；同時也期盼在觀光品質的提昇、觀光遊客的回流、活動內容的精彩度、旅遊人潮動線、各鄉市活動均衡發展等等，希望也都能有所兼顧，讓發展觀光成為澎湖最大、最有利的資源，而使澎湖獲得世界的認同與喜愛。

新人新政，求好心切，追求完美，難免顧此失彼，鑒於往後還有很長的路要走，期待縣府新團隊能以最謙卑、最坦蕩的心胸面對議會，用開誠布公的態度接受民意監督。也盼望本會議員同仁體會縣民的需求，共同努力營造一個創造雙贏的府會關係。今天的一席話，目的是在給縣府團隊打氣與鼓勵，相信「愛之深，責之切」的道理大家都清楚。祝福縣府團隊克服萬難回饋拿出讓民衆認同的政績，讓澎湖成為最具光榮感的地方城市。最後敬祝本次臨時會順利圓滿，也祝福大家身體健康，萬事如意，謝謝各位！



## 本會第18屆第1次定期會 開幕劉陳議長致詞

**本**會第18屆第1次定期會今天開議，首先，歡迎陳縣長帶領縣府團隊列席，同時也要感謝所有議員踴躍的出席，謝謝各位。

為期30天的本屆第1次定期大會，從今天開啓序幕到6月10日，會期中除了審議縣府、議員提案外，也有聽取陳縣長的施政總報告和縣府各單位工作報告，並安排縣政總質詢及3天前往七美鄉、西嶼鄉、白沙鄉訪視考察基層建設。所以在大會期間，請主管首長一律列席，務必讓推動縣政的引擎全面啓動，打造澎湖成為縣民安居樂業的幸福城市。

首先，個人要強調，在座各位議員女士、先生都是來自各鄉市、各階層的菁英，生活於最紮實、最深厚的基層之中，每天都在吸收最新的民意，透過議會召開會議時，運用質詢時間向縣府提出建言，彌補縣府無法全盤掌握民意的缺口。府會雙方針對縣政工作、地方建設和

民意需求在取得共識後，只要縣府尊重各議員的職權，多聽取議員的意見，而議會也以同理心體察縣府，雙方用理性的態度來論政，府會相互尊重體諒，那麼縣府的各项施政措施必能集思廣益，更加契合民意；這是個人在本屆議會第一次定期會的衷心期許，也願意和各位共同為明天會更好的澎湖來努力。

其次，本次定期會也排定下鄉考察議程，離島偏鄉的建設不應僅由經濟效益的層面進行考量，否則問題將永難獲得解決，應從照顧離島居民的公允立場進行思考，協助離島偏遠地區的少數弱勢鄉親解決日常生活上的問題。民意代表如未能以鄉親福祉為依歸，導致無法提升與改善鄉親生活品質，甚至忽略對弱勢族群的照顧，如此即便是當選亦無意義。所以請縣府儘速與議員同仁及鄉公所連繫安排考察行程，澈底謀求解決問題對策，彰顯本會及個人以實際行動落實照顧離



島偏鄉居民生活的決心。

除此之外，爾後本會議員總質詢提議事項或書面提案，提醒縣府務必加強控管，以滿足所有議員對問政的需要，並且協助提升議事效率。或許縣政工作有急緩之別，但應無大小之分，凡是與民衆日常生活以及權益相關的事情，就是大事，即便是一般人認為的小事，只要有議員或民衆提出要求希望協助解決者，不論是在馬公都會區或是在偏遠的村莊，請縣府團隊必須義無反顧地出面提供協助，否則議員同仁以及個人一定會追蹤到底。民主政治民衆經常是弱小而無奈的，但是一個懂得善用民間智慧、充分尊重民意的「服務型政府」，一定比自以為是的「管理型政府」來得讓人民感到信任。希望縣府團隊有此體認，方能獲得縣民施政時的配合認同。

另外，縣府新團隊上任已四個多月，深信對於縣政應有了全面性的瞭解，雖然目前僅是本屆議會第一次定期大會，但個人和所有議員也會開始檢視陳縣長的施政內容，因為終究盤整期與蜜月期都會過去。在民主政治中，決定一道菜是否為美食的是食客，而非廚師，所以縣府必須設法端出好的施政牛肉，唯有亮麗的政績才是施政王道。不過在此提醒縣府新團隊，前人的規劃勢必經過長時間的縝密思考及多方面的配合才得以完成，如果只因新人上任就推翻，浪費人力又耗怠時

間。但這也並不表示新人施政必須要照單全收，隨著環境與觀念的改變，即便舊有的規劃再完善也必須針對現況稍做修正。所以請縣府各位主管首長回頭檢視過去的主軸政策或計畫，只要對民衆與澎湖日後發展有利，就要全力推動，不該閃閃躲躲，諸如：化療中心、海淡廠擴建、空勤總隊進駐、汗水下水道興建、忠烈祠遷建、新台華輪、漁會製冰廠、第一漁港開發轉型、觀光夜市、海蛟中隊遷移、自由經濟示範區、團管區外遷規劃、綜合體育館興建、都市更新規劃等案都是。總而言之，衷心希望諸多施政計畫儘快明確定奪，避免影響縣政日後的整體發展。

一個政策或法令的公布施行，要一下子讓民衆瞭解新規定的內涵與重點權益事項並非容易，以本縣漁船捕撈罈蟹管制、南方四島禁漁、馬糞海膽禁止採捕等措施為例，雖都曾透過發布新聞稿、刊登廣告、跑馬燈、村里辦公室廣播來宣導。但上述的傳統宣導方式是非常形式化，而不夠細膩通俗及掌握重點，這當中無法跳脫既有的宣導框架，而有不少改善空間。尤其公共政策宣導對象除了一般民衆，也要擴及更多的利害關係人，如環保團體、同業公會、供應廠商、安檢單位、消費族群等等，透過對話、參與、瞭解及合作，才有助取得雙贏的共識及解決方案，相信政策必能更加落實和完美，民怨與人民的苦痛也就相對減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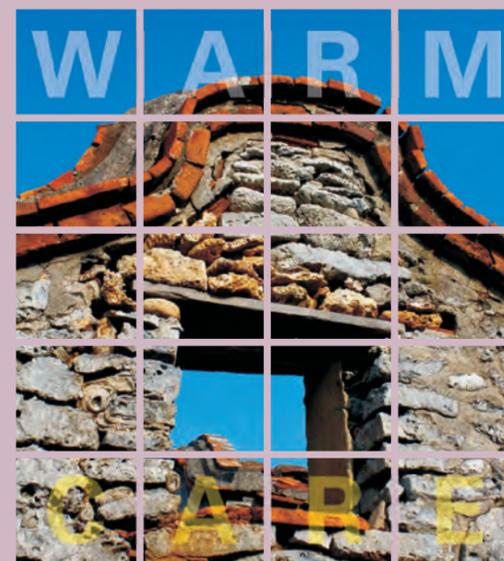
近日屢有鄉親反應本縣汽機車急遽

增加，交通停車至為不便。其中小客車截至103年年底已高達每年都有1,000餘輛的大幅成長，在車輛漸多，道路建設有限及不易的情況下，特別是馬公市區停車空間日漸壓縮，迫使民衆只能直接停車於路旁或巷道內，非但造成生活進出不便，也影響消費者或遊客停車困難。而南海遊客服務中心與馬公機場觀光旺季停車位難求、交通混亂、動線不佳等諸多問題，請縣府應一併積極研議解決此等停車迫切需求問題，促使交通更為順暢，創造本縣旅遊城市交通新面貌。

上個月紙風車文教基金會劇團、陳江章及陳趙樹文教慈善基金會、張文津文教基金會、高雄市雲高慈愛會等多個公益團體，前來本縣免費公演、義診、頒發獎學金，看到這三個非營利組織千里迢迢分別攜帶粗重器具與醫療器材，號召動員人力，來到本縣從事公益活動，實在令人感佩。而紙風車劇團在本縣6鄉市演出，非但耗費新台幣500萬元，演出規格媲美國家劇院級，連演出器材、道具運輸到望安與七美，還是得靠小型舢舨船接駁，這種奉獻，只想讓澎湖所有孩子都有機會享受一場難得藝術饗宴的人文關懷精神，用偉大恐都不足以形容！而陳江章及陳趙樹基金會安排的高雄榮總醫師的義診，足跡北到白沙吉貝、南到七美、東到白沙鳥嶼，多年來持續不斷的辦理，所到之處都受到當地居民的肯定。而高雄市

雲高慈善會與張文津基金會計提供鉅額獎學金給本縣407位清寒子弟，這種善心義舉關懷莘莘學子情操，實在是值得效法與讚揚。人生最大的幸福，絕對不是榮華富貴，而是可以力行做善事，在幫助別人或受人幫助的過程中得到啓發，進而擁有一個可以知福、惜福的人生。所以盼望縣府應該思考如何整合社會資源，藉由公益團體協助縣府執行做不到的、做的不夠的層面，共同為澎湖帶來更多的溫暖！

今天是第18屆新議會首次定期會開議第一天，未來將有30天的大會議程，除了請全體議員踴躍問政與嚴格監督之外，並盼望縣府提出具體施政作為，展現高度行政效能，讓縣民對於政府施政有「耳目一新」的感覺，符合鄉親的期待及厚望，進而讓澎湖縣政留下歷史的新頁。最後，敬祝大會圓滿成功，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媒體朋友，身體健康，萬事如意，謝謝各位！





## 陳雙全副議長

「大倉媽祖文化園區」停建決策草率  
未尊重贊成者的意見 停建民調有黑箱作業之嫌 真實性受質疑

**縣**府行政處坦言，「大倉媽祖文化園區」的存廢民調，是縣長室主導委辦；雙全對於縣府未充分尊重贊成者的意見，在未充分溝通的情形下，即宣布停建，感到遺憾。而民調的結果，難免讓人感覺預設立場，先射箭再畫靶。自然外界就有黑箱作業的懷疑，使得民調的真實性，受到質疑。

雖然縣長陳光復列舉重大爭議、民調依據、財政困難、募款不如預期、環境生態考量、日後相關航道對口港耗費巨資、財源全賴自籌排擠其他建設，以及後續維修保養等8大理由；來說明他停建「大倉媽祖文化園區」的理由。但雙全個人認為，縣府委託決策力公司所做的民調，宣稱55%的人反對興建、20%的人贊成興建；才是壓垮大倉案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



根據縣府提供給議會的民調資料，內容顯示，有63.9%的人認為大倉媽祖園區有助地方觀光發展，14.5%的人認有助地方宗教發展。而憂心影響海洋生態者有18.2%、擔心縣府財政有17.8%、憂心債留子孫僅1.4%。讓人難相信，以此交叉分析，會做出多數人反對的結果。

而且縣府提供的資料，沒有檢附受訪電話以及全程錄音檔；不免被質疑民調結果，有很大的操作想像空間。外界質疑這份民調在進行時，先射了



箭再畫靶；又懷疑受訪的抽樣有特定對象；直指縣長室有黑箱作業，自填數據造成民調結果有做假與失真之嫌。

縣長認為，此一民調結果可受公評；又說選擇民調公司委託的過程，以及完成標的後的付款，一切依法處理。但是雙全認為政府透過辦理公投或民意調查，來了解民意走向；照理會依議題性質由業務單位辦理，或是多由行政處來執行。但這次大倉存廢的民調，卻由縣長室搶著辦理，除與民調公司接洽，還將業務單位排除在外。此越俎代庖的心態，恐怕不單純；因此質疑民調結果的真假，其來有自；縣長室應對外說明清楚。

另外，針對民進黨主席總統候選人蔡英文，5月15日來澎，上午先是前往開臺天后宮，虔誠膜拜媽祖；但下午到縣府得知大倉媽祖停建，竟主動表示要發動台北慈佑宮募款

，買下澎湖的媽祖像移至台中，並當場打電話。外界原以為，雖然澎湖縣長陳光復正為停建大倉媽祖的決定，面臨各界的質疑；但是蔡英文不受影響，仍是選擇供奉媽祖的天后宮，做為她拉近與澎湖鄉親距離的場合。雖然此事是某位縣政顧問轉述，但若屬實的話；雙全認為說，這實在是太欺負澎湖人，斷不能接受「上午拜媽祖、下午賣媽祖」的做法。

媽祖園區停建後，縣府表示，在完成停建的各项法定程序後，就會進行公告，歡迎業者前來投資開發。目前已經有2至3位的潛在投資人，已經表達開發意願，並前往現場會勘過。投資開發的內容，除之前傳出的法國村、孤拔紀念碑，還有旋轉餐廳等。但提到孤拔紀念碑，雙全還是無法瞭解縣長的心態。畢竟，澎湖有多少媽祖信徒？又有多少孤拔的信徒？大家心知肚明；縣長的決策，太欺負澎湖人。



## 藍俊逸議員

### 邀縣長考察東衛基層建設 多項建議獲陳光復善意回應 指示相關單位立即辦理

**議**員藍俊逸利用個人總質詢的時間，邀集縣長陳光復與縣府一級主管等多人，前往東衛里關心地方多項基層建設。藍俊逸要求縣府協助解決的事項，獲得陳光復善意的回應，指示相關單位立即辦理。

藍俊逸邀官員下鄉考察，關心地方建設的東衛里長與地方人士，全程參與並提供意見。藍俊逸指出，東衛天后宮廟前左側的大排水溝，由於溝寬又深，平常很容易造成雜物堆積。日久更易引發惡臭，造成環境衛生的汙染；尤其每逢下雨過後的淤泥，也因阻塞使溝水不易排除。

他說，大排水溝形成的環境負荷，已引起地方民怨；甚至溝又深廣且未設圍欄，居民也有安

全上的疑慮。他希望縣府立即處理這條大排水溝，還給里民一個衛生又安全的環境。陳光復當場指示工務處長蔡有忠，馬上先進行排水溝清理的工作；安全疑慮如何改善，也應展開研議規劃。

藍俊逸又指出，東衛天后宮廣場前的牌樓，已年久失修，除了不美觀也有公共安全顧慮。他希望縣府能夠補助經費，進行牌樓的整修。另外，位於廟後方的東衛中路，是里民進出的要道；但目前道路崎嶇不平又狹窄，進出十分不方便，縣府應協助道路拓寬與路面整修，解決居民進出交通的便利。還有，天后宮是遊客常造訪之地，但目前僅有一廟方旁邊的簡陋公廁可供使用，而且還是私人提供的土地；縣府應協助蓋一公廁，方便遊客使用。



## 陳海山議員

### 停建大倉媽祖決定太急就章 決策應該急事緩辦兼顧法理的程序 就不會引發日後的風波

**大**倉媽祖文化園區停建一事，是這次議會定期會中議員質詢的焦點。議員陳海山說，每提到大倉停建的議題，縣長陳光復的情緒起伏就很大；似有「大倉症候群」。他認為陳光復停建的決定太過急就章；當初應該急事緩辦，兼顧法理的程序，就不會引發出今日的風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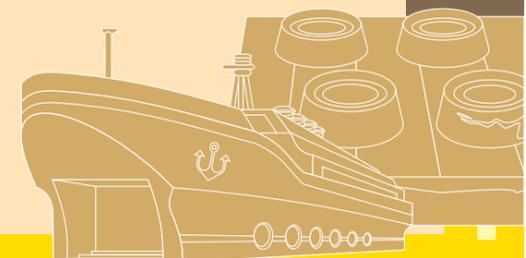
陳海山說，每逢議員提出批評，對停建與縣府有不同的看法；陳光復就顯得情緒激勵，急欲與議員辯解，甚至一度還動了怒氣。他認為，這就是縣長有「大倉症候群」的癥兆；讓人感覺無法平靜溝通。

陳海山認為，陳光復雖然從政身分由民代轉換為首長，但是在心態上卻未跟著轉變。面對大倉案未顧及議會的立場，未能事先與立法機關溝通，造成雙方互不信任的鴻溝

加深，就是最好的例子。

他認為，當初縣長在做出停建決定時，不應急就章，急著對外宣布；反而應該急事緩辦、事緩則圓。如果陳光復能顧及，該開發案是縣議會通過的法定議案，就應該先開誠布公和議會溝通，說明停建的原因與縣府繼續執行的困難。若經議會體諒甚至支持，在法理上就能站得住腳，指責的聲浪即不會如排山倒海而來。也不會衍生出這許多議員的抨擊，讓停建或續建的爭議互不相讓、各說各話。

陳海山又憂心指出，這次停建的決策過程，僅聽少數人的意見，縣長就做出決定；完全不顧議會的法定職責。日後縣府的提案或預算案，將很難獲得議會的支持；如此一來又將如何施政？





## 胡松榮議員

### 澎湖應提升污水處理等級

污水下水道的普及率是先進國家環境及競爭力的重要指標

**目**前國內針對污水的處理及回收再利用，大多只達到二級的水準，回收的水頂多用來洗滌或澆花。但新加坡已經做到第三級可以再飲用的地步，對水資源十分珍貴的澎湖來說，是非常寶貴的經驗。議員胡松榮呼籲縣府，針對本縣正進行的污水處理廠，也應朝提升再利用等級的方向邁進。

本縣所推動的低碳島計畫，資源回收再利用是其中重點工作項目之一。胡松榮認為，污水處理回收再利用是很重要的一環，尤其新加坡已經達到第三級可再飲用的程度；為此縣府曾組團前往取經，期盼藉由參訪學習了解，作為日後澎湖推動污水下水道建設的參考。而目前縣

府正積極進行的污水下水道、污水處理廠設置；他希望日後的廢水再利用標準，也能有所提升。

胡松榮表示，污水下水道的普及率是先進國家環境及競爭力的重要指標，是目前各縣市政府都必須要面對的重要基礎建設。家戶接管普及率更是國際環境品質提昇的象徵，對環境改善非常重要。污水如果直接排入海洋，將會對海洋造成極大的汙染，如何降低對海洋的汙染與影響，提升民眾生活水質環境，是極為重要的議題。本縣推動低碳島計畫，資源回收再利用是八大重點項目之一，污水處理如能提升至三級處理，更加落實水資源之再生利用，對澎湖缺水的情形，必能有所助益。



## 顏嘉弘議員

### 縣長強化便民服務措施 破功

文創園區工程完工驗收5個月縣府遲不付款 造成包商沉重壓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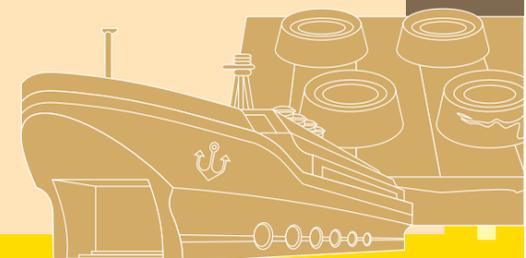
**議**員顏嘉弘質詢指出，某負責文創園區工程的廠商，在完工並於今（104）年1月8日通過縣府驗收後，至今已5個月，縣府建設處遲未付款；經追問，承辦人也不說明原因，任廠商漫無期限地苦等。他說，此不但嚴重損及與公部門打交道廠商的權益；而縣長陳光復一再標榜的強化便民服務，也因此破功。

顏嘉弘指出，廠商依規定向政府承攬工程或採購，雙方的權利義務早就規範清楚；日前縣府主計處在工作報告時，還強調落實「5日付款」的機制。但有民間業者向他陳情，其負責的篤行十村附近的文創園區，早在去年底就完工，並在今年1月8日通過縣府驗收。但工程尾款達新台幣800多萬元，經請款後，縣府建設處不願說明，至今不願付款。他質疑，中間有無涉及不法，或

不可告人之處？

他說，縣長在首次施政報告時，還一再強調要強化便民措施。他當場質疑，這就是所謂的「便民」嗎？他希望相關單位啟動調查，為何不願付款給廠商？為何一再刁難民眾？

顏嘉弘又舉了兩個例子，直指陳光復標榜的「強化便民」，已經破功。他說，為了協助民眾申請營業設立，他還先行上縣府建設處網站查詢；網站標明需提具申請書2份。結果到了縣府，承辦人卻要求要有3至4份。另外，縣府的入口網站首頁，列有「澎湖海上花火節」；他當場請議事人員操作，卻是怎麼樣也點不進去。他不能接受，澎湖如此重大的年度指標活動，縣府的行銷竟如此漫不經心。





## 陳慧玲議員

### 澎湖觀光發展可以全年無休

夏天「玩水」冬天「遊山」並應開發文化、史蹟人文的觀光體驗

**陳**慧玲議員質詢指出，澎湖要發展冬季觀光，必須翻轉「僅適夏季旅遊」的刻板印象。強調應以澎湖的特有文化、史蹟人文的觀光體驗為主軸，才能吸引觀光客造訪澎湖；也建議發掘東南亞華人旅遊市場。

陳慧玲認為，要發展冬季觀光，澎湖的旅遊業及觀光行銷觀念就必須翻轉，連我們自己和外界都對澎湖旅遊，有著只適合夏天旅遊的刻板印像。其實，夏天「玩水」，冬天就要以「遊山」為主軸。

她說，當年寂寞星球雜誌，評選澎湖為全球「非造訪不可」的十大神秘島嶼時；就明白指出澎湖的牛車、石滬、玄武岩、砵砧石牆、菜宅、廟宇信仰以及懷舊

美感等，就是澎湖最吸引國際人士到訪的因素。這些因素綜合起來就是傳統景觀、文化古蹟與宗教慶典等三個面向。

陳慧玲指出，這和世界旅遊潮流逐漸重視文化體驗是一致的，也是我們澎湖要發展冬季觀光的正確方向。因此，建議縣府，除了古蹟維護修復的觀念要正確外，古蹟景點樂園化、舉辦武轎文化祭、發展地方文化定目劇等。正是我們澎湖發展冬季觀光，可以立即著手去做的。

她建議縣長，澎湖開拓國際客源應該多元化，不要過於集中某個國家；才不會因為過分依賴而造成壟斷，流失我們應得的利益。如果我們去爭取日本、歐美的旅客，可能還有待旅遊從業人員的自我充實。但連結香港航線，我們可以先爭取來自東南亞的廣大華人市場，這是不同的思維，也是全新發掘客源的一條路。



## 張再興議員

### 「港縣合一」馬公港收歸縣有

未來應該擴港、疏濬 打造馬公港為吞吐客、貨、遊艇的綜合大港

**議**員張再興質詢指出，為因應自由貿易區的規劃，以及澎湖長遠發展；他建議推動「港縣合一」，將馬公港收回由縣府自己管理。未來可以擴港、疏濬，打造馬公港為客貨遊艇綜合大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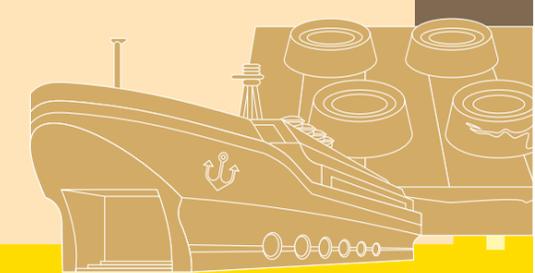
張再興說，放眼鄰近國家地區，澎湖的馬公港為一條件頗佳的港口。但馬公港的管理與規劃權責，過去屬交通部港務局，目前則由台灣港務公司主導。由於管轄單位與地方斷層，又不熟悉地方特性；長久以來缺乏宏觀的規劃建設。

他強調，未來不論澎湖走向自由經濟貿易特區，或是觀光免稅島，甚至其他不同的定位；沒有一具規模的港口，一切都是空談。只有一座具有國際規模的港口，澎湖才能因應日後的客、貨發展。

因此他建議，為了百年發展大業

，應該積極推動「港縣合一」；爭取將馬公港收歸為縣有，由車船處來營運管理。相信由縣府所主導的規劃、經營方向，更能符合澎湖自己的需求。而且未來海蛟三中隊撤出，港區併入馬公港後；馬公港可再進行疏濬、擴港計畫。將馬公港打造為一個可吞吐客、貨與停泊遊艇的國際綜合大港。

另針對將斥資新台幣18億元建造的「新臺華輪」，張再興對於日後的營運，提出許多具體的建議。他強調，臺華輪航行高雄、馬公，是屬政策性航線；營運的虧損應由政府支應，日後不應「與民爭利」，和民營的海上航線競爭。另可比照馬祖，軍人購票由國防部來支應。





## 陳百川議員

體制外縣政顧問主導縣政決策

終止前朝「大倉媽祖園區」、「能源公司」兩大案 無視專業主管意見

**議**員陳百川質詢指出，縣長陳光復上任後，接連終止前朝「大倉媽祖園區」、「能源公司」兩大案。而此正是縣長所聘縣政顧問郁國麟，在競選議員時的兩大政見。他質疑，縣政決策過程，是由體制外的顧問主導，無視專業的縣府一級主管。

陳百川說，外界對於縣長的決策過程，過於倚賴體制外人員的做法，早就批評聲浪不斷。尤其是經澎湖縣議會正式審議通過的「大倉媽祖文化園區」，竟是經由臨時組成的「7人評議小組」，推翻立法機關的議決；逕行拍板「停建」。

他對陳光復如此決策的方式，表示憂心。強調重大政策的形成，均有其蘊釀、討論、評估的

過程；其中府內專業人員與一級主管的意見，尤為重要。但以兩案拍板的過程看來，縣府的主管完全沒有參與的機會與空間。據他了解，大倉一案，府內的重要幕僚就有不同意見；甚至曾希望縣長再做考慮，但不被接受。

陳百川點名縣政顧問郁國麟；他說郁國麟在這次參選議員時，廣為散發他的政見文宣。其中立場最鮮明的，就是「終止大倉園區燒錢計畫」、「拒絕詐騙綠能公司」等兩項。無獨有偶，在陳光復接任縣長後，就聘請他為縣政顧問，同時身居大倉案評議委員。果然，不久後能源公司與大倉媽祖，即先後由陳光復宣布終止。

陳百川直指，縣政顧問對重大政策有著關鍵的影響力，卻又因體制外的身分而「有權無責」。他希望縣長不要忽略，府內專業主管的心裡感受。



## 呂黃春金議員

澎湖內灣汙染嚴重不容忽視

消波塊充斥破壞生態自然景觀更容易成為垃圾集中的死角

**議**員呂黃春金質詢指出，菜園內海整個澎湖內灣汙染十分嚴重，前寮沿岸地區的海菜，被汙染覆蓋殆盡；要求縣府正視內灣汙染的問題。縣府表示，將加強輔導海上平台，以及箱網養殖業者的衛生安全；降低人為破壞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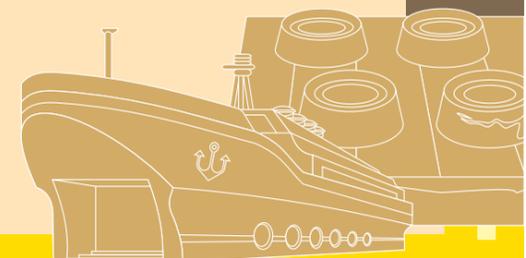
呂黃春金表示，2013年商業周刊曾以「沖不掉的馬桶水」，來形容澎湖內灣淤積與汙染的情形。但事過兩年，內灣水質仍不見改善；前寮居民向她反映，海域內所撈起的海菜，幾乎都被汙穢物覆蓋。這個問題如果沒有改善，對澎湖最美麗海灣的盛名，以及日後的觀光發展，將有負面的影響。

縣府旅遊處長陳美齡表示，近年來縣府非常重視內灣汙染的問題。內灣的汙染除了長期的淤泥沉積之外，過去還有海上平台與箱網養殖

的人為因素。縣府為了輔導業者合法經營，已制定海上平台管理自治條例。其中對平台的汙水排放設備標準、衛生安全等，均有明確規範，並訂定罰則。

呂黃春金又說，澎湖海岸四處可見消波塊堆積，尤其澎南五德海域最為嚴重。她認為太多的消波塊充斥，不但破壞生態自然景觀；更容易成為垃圾集中的死角。對環境的殺傷力太大，要求縣府相關單位設法改善。

縣府工務處長蔡有忠指出，消波塊雖有其保護陸堤的功能，但由於造型突兀，確實造成景觀的傷害。目前的做法，都是盡量朝與自然景觀結合。針對議員的建議，縣府會盡量尋找替代方案；在沒有安全顧慮的前提下，會尋替代工法取代目前堆置的方式。





## 成萬貫議員

### 停建大倉違憲應送監院調查

縣府未向議會報告即片面宣布停建 決策程序顯已違憲

**針** 對大倉媽祖文化園區停建一事，議員成萬貫認為停建已經違憲，應將縣府送監察院調查。強調，縣長在議會專案報告中，對大倉案的處置並無停建一途；之後的宣布停建是自己打臉。

成萬貫說，「大倉媽祖文化園區」案，是經縣議會正式依法定程序通過的議案與預算；但是縣長陳光復未經與議會討論，即逕自宣布停建，明顯不尊重議會。他指出，依大法官的釋憲解釋，經立法機關通過的重大政策議案，行政機關如果窒礙難行或是政策變更，依法應再向立法機關進行報告。

而縣府在未向議會報告的情形下，即片面宣布大倉案停建；縱使有再多的理由要變更政策，還

是應該要向議會先行提出報告。成萬貫指出，縣府停建的程序，顯已違憲；認為應該送交監察院，啟動調查。成萬貫又指出，陳光復在上任後，1月份即赴議會，針對大倉媽祖園區的後續處理，進行專案報告。當時縣府所提的3個處置方向為「原址繼續興建」、「修正計畫原址興建」以及「遷址」等3個選項。但在2月16日突然宣布全案停建；他認為陳光復的做法是自己打臉，也不尊重自己在議會所提的專案報告。

他說，媽祖銅像必能帶動觀光，「縣長不要，湖西要」。陳光復表示，如果媽祖銅像由民間集資接手，他樂見；但銅像釋出的相關程序，還是要經公開招標的程序進行，但相信不會拖太久。



## 陳振中議員

### 大海成爲澎湖最大汗水處理廠

斥資24億元分17年完成的汗水下水道 應該縮短期程

**議** 員陳振中質詢指出，由於本縣至今未完成汗水下水道的建置，在生活廢水無法回收再利用的情形下，大海已然是澎湖最大的汗水處理廠。縣府一再宣稱將以新台幣24億元，分17年完成汗水下水道；他希望能夠縮短期程。

陳振中表示，隨著經濟的迅速發展，都市人口也急速增加，若依照過去將家庭汗水流入水溝並排放入河川海洋，不僅將影響水質水體、破壞環境，嚴重時更將造成傳染病流竄，妨害居民的健康。因此政府為解決都市汗水排放、改善水體汙染問題，進而建立汗水下水道系統，提升民衆生活環境品質。

他說，雖然汗水下水道埋於地下是看不到的建設，但卻與民衆的生活環境品質息息相關，因此汗水下水道是各地政府應加強與努力的建設項目。然而時至今日，本縣汗水下水道普及率竟依然為零，連人口

數最少的連江縣都不如，而引來各方的詬病。大海儼然成爲澎湖最大的汗水處理廠。

縣府表示，從今年起，將全面規劃施作馬公地區汗水下水道，規劃總面積達769公頃，範圍包括都市計畫區與周邊共20個里，工期長達15年。全案中央與地方政府原有意引民間參與興建，最後改以政府採購法方式辦理定案。

縣府強調，考量馬公市是整個澎湖縣的人口稠密中心，主要的觀光資源如旅館等，都集中在馬公市。為改善都市居住環境衛生、防止水域汙染及確保良好的水源水質，因此先規劃馬公地區汗水下水道系統。同時雙湖園地區也核定汗水下水道系統實施計畫，併入馬公地區汗水下水道系統。





## 歐陽洲議員

集鄰避設施於一身縣府虧欠湖西

縣府應全額補助湖西國中小營養午餐 陳光復：6月底前提具體方案

**議**員歐陽洲質詢指出，湖西鄉長久以來的發展受到漠視，甚至集全澎所有大型鄰避設施於一身。他希望出身自湖西的縣長陳光復，能還湖西一個公道。雖然陳光復表示，縣府已提報5億元經費規模的「黃金海岸文化長灘」計畫；希望能加強湖西的基礎建設與旅遊動線。但歐陽洲認為不夠，建議湖西鄉國中小的營養午餐，由縣府全額補助。

歐陽洲說，以區域發展來講，湖西鄉是一個較悲情的地方。長久以來，中央和地方政治，對環境有負面衝擊的大型鄰避設施，多集成在湖西鄉。如噪音嚴重的機場、垃圾集中轉運站、新的資源回收處理中心、只能運貨不能上下旅客的龍門

尖山貨運港、台電發電廠、油庫、風車、水庫、監獄等等。居民對於負面建設集中在湖西，常有怨言。

他說，連遊客來澎旅遊行程，湖西鄉也在主流動線之外。除了市區觀光外，南海遊是前往望安、七美；遊北海則是白沙吉貝等嶼。島內觀光，南環以馬公澎南地區為主，北環則前往西嶼半日遊。湖西鄉就像一個被遺忘的地方。

陳光復表示，他一直想要設法加強湖西的各類建設。目前縣府已經擬定約新台幣5億元經費的「黃金海岸文化長灘」計畫，並已報中央審議；一旦通過就會馬上實施。

但歐陽洲認為，此不足以彌補政府長期來對湖西的虧欠。他建議先在湖西施行國中、小學童的營養午餐，全額由縣府補助。陳光復允諾在6月底之前，提出具體回饋湖西的方案。



## 宋國進議員

澎防部遷建東衛計畫應該修正

龐大代遷代建費用將拖垮縣府財政 應爭取通信營區釋出即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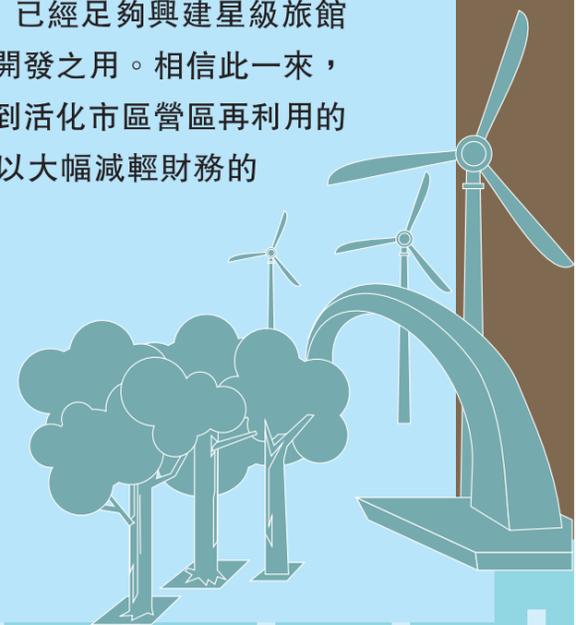
**縣**府約需負擔新台幣26億元，進行澎防部的代遷代建費用。議員宋國進認為，龐大的財務將拖垮縣府，而且澎防部為「歷史建築」，釋出後也不能進行開發；更何況軍方本就有將澎防部遷至菜園營區的計畫。他建議爭取通信營區釋出即可，東衛的新址興建計畫應該停止。宋國進的提議，獲得縣長陳光復和議長劉陳昭玲的認同；均表態支持將向行政院提出計畫變更。

澎防部遷建案，全案所需東衛新址土地徵收、舊址代遷與新址代建，縣府約需投入26億元的費用。但截至目前中央僅補助新台幣8,000萬元；雖然縣府有將土地抵押貸款的計畫，但是如此沉重的財務壓力，終將拖垮縣府的財政。

宋國進認為，全案有再重新評估的必要。他說，澎防部的外圍牆，將被列入3級古蹟，且營區內的建物

早就被列為「歷史建築」。將來就算釋出後產權屬縣政府，但也會因古蹟法的限制，營區根本限建無法開發，連稍做變動都要獲文化部同意。他不解，花大錢要回這樣的營區何用？

宋國進建議縣府修正計畫，澎防部本部的變動，不必去介入，只爭取緊臨觀音亭海岸的通信營區即可。他說，澎防部遷建再利用的亮點，原本財團屬意的就是通信營；而且該營區占地4公頃多，已經足夠興建星級旅館與購物中心開發之用。相信此一來，縣府不但達到活化市區營區再利用的目的，也可以大幅減輕財務的壓力。





## 魏長源議員

重要政策變更應向議會報告  
縣府停建原因似是而非 大倉案沒那麼容易善了

**為**了大倉媽祖文化園區停建一案，議員魏長源再與縣長陳光復展開激辯。針對陳光復縣長所提出的停建理由，他一一反駁；強調重要政策變更，本就應向議會報告。揚言：大倉案沒那麼容易善了！

魏長源曾多次私下表示，對大倉案縣長說停就停，他一直無法諒解和釋懷。大法官也做出過相關解釋，該案已經由立法機關審議通過，行政單位若因窒礙難行而變更政策，須再向立法機關報告。

對於縣長強調財力無法負擔的說法，魏長源說他不能認同。指出，在縣府自己所做的民調中，有6成多的受訪者認為，大倉媽祖案有助於澎湖日後的觀光發展；

認為沒有幫助者僅1成多。觀光旅遊是目前澎湖最重要的觀光命脈，光憑這一點，就應該要完成大倉案。

他說，縣長不斷強調財政困難，但正因為此，更要努力開闢財源。雖然公部門初期投入了興建的費用，但是未來所帶動的觀光產值，何止5倍、10倍於建設的費用。而且所產生的經濟效益，將由多數的澎湖縣民受惠；這不正是有為的政府所應該做的嗎？但是縣長卻一再預設立場，不停說大倉媽祖文化園區會是蚊子館。他實在不了解縣長的立論根據為何？

魏長源認為，陳光復所列舉的停建原因，多數為似是而非；難免有欺騙澎湖鄉親的嫌疑。更何況，未經議會即片面宣布政策變更，縣府至今還沒有給議會一個交待。大倉案想要善了，沒那麼容易！



## 楊石龍議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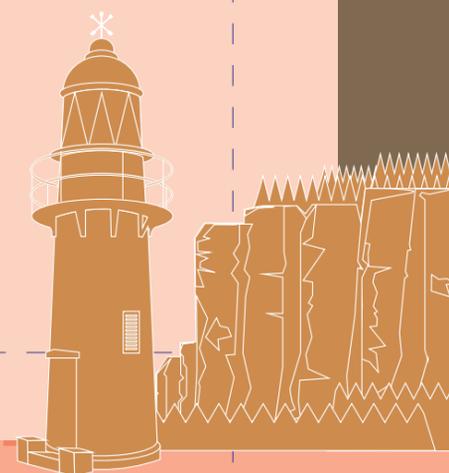
農變建法令不合時宜應進行修改  
建議改為「澎湖縣民一生可有一次機會，申請農地建物」

**澎**湖率全國之先，開放在農地申請建物，即一般所稱的「農變建」。但由於相關規定呆板，致「上有政策，下有對策」；夫妻以離婚的方式，閃避規範限制的情形，屢見不鮮。議員楊石龍指出，日前有一對80多歲的老夫婦，到戶政事務所辦理離婚；所內人員大為吃驚，後來才知道是為了在農地申請建築。他呼籲縣府，對於不合時宜的法令，應進行修改。

楊石龍指出，要以農變建的方式，在農地上建屋；其中在相關法令上有一規範，即夫妻任一方名下不得有不動產。許多有意興建房舍的家庭，不得以只好打退堂鼓。但久之，「上有政策，下有對策」的應變措施就出現了。開始有夫妻先辦理離婚，在避過規定、並完工且完成產權登記之後，再辦一次結婚；

後果可謂皆大歡喜。他日前到西嶼鄉戶政事務所洽公，所內竟有一對年齡超過80歲的老夫妻要辦理離婚；最後得知他們是想要在農地上建屋，但配偶其中一人名下已有房；他們才想先辦理離婚。

楊石龍認為，法令有不合時宜、未盡周延之處，就應進行修法；提供務實的政策環境，讓縣民有所依循，而非造成鄉親的困擾。他建議，將「配偶一方名下不得有不動產」的規定去掉，改為「澎湖縣民一生可有一次機會，申請農地建物」。此方法不但較符常情，同時也兼具抑制農變建四處可見的效果。





## 葉明縣議員

縣府有意遷船席引發漁民不滿  
漁船被迫遷至第三漁港現又被趕 重觀光不能輕漁業

**為** 提供遊艇等娛樂船停泊，縣長陳光復有意釋出第三漁港目前漁船的停泊區，並將漁船船席移至農漁局前碼頭。此舉引發漁民朋友的強烈反彈，並向漁會與議員葉明縣陳情；強調不能接受縣府「重觀光輕漁業」的作為。

陳光復不只一次提到，有意調整第三漁港各類船隻停泊的船席，以因應觀光娛樂船的量增，並提供未來遊艇使用；目前數十艘漁船的停泊，則可移至農漁局前海釣船的停泊區。漁民在得知縣府的規劃後，極為不滿；指出他們已經是多次被迫遷移，才被趕到目前的停泊區。現在為了娛樂船使用，又要趕他們。漁民集體向澎湖區漁會以及葉明縣反映此事，葉明縣強調，一定會

捍衛漁民的權益。

葉明縣說，「馬公市第三漁港」的名稱，定位非常清楚就是漁船停泊的港口。但近年來，縣府以觀光發展之名，視漁船為無物；早期從第一漁港趕到第二漁港，後又趕到第三漁港；如今為了讓遊艇停靠，又再要驅離漁船。難道政府非要「重觀光輕漁業」到這種地步。

又說，這數十艘漁船，其實是被政府從離島趕到馬公的。葉明縣指出，這些漁船大多數是來自望安嶼坪的漁船。由於多年前嶼坪廢校，為配合孩子的就學，東、西嶼坪的村民幾乎全部遷至馬公居住；而他們賴以維生的工具漁船，當然也就跟著停靠到馬公來。

針對漁民的反彈及葉明縣的抗議，縣府工務處長蔡有忠表示，為因應觀光的发展，確實有調整第三漁港船席的構想，但目前尚未定案。



## 呂啟宗議員

下鄉考察七美鄉基層建設  
縣府允諾南滬港增設浮動碼頭提供載客遊樂船停泊等多項建設

**議** 員呂啟宗為協助爭取七美鄉各項建設經費，利用縣政總質詢的時間，由大會安排七美鄉基層建設考察活動。他呼籲，七美為離島中的離島，財政特別拮据；希望縣府就行程中待支援的建設事項，協助完成。副縣長鄭長芳表示，在不排擠到現有必要性的各項經費原則下，縣府一定會全力予以協助。

呂啟宗的七美考察活動，由議長劉陳昭玲帶隊，參加考察人員有副議長陳雙全、葉明縣、成萬貫、陳振中議員、楊石龍、呂黃春金。縣長陳光復因眼疾需休養，事前已向大會告假；由副縣長鄭長芳、秘書長鄭明源及各一級主管陪同前往。七美鄉長、七美鄉代表會主席及鄉公所主管都全程陪同，共同爭取各項建設經費。

呂啟宗和地方人士，強力爭取的建設項目包括，南滬港增設浮動碼頭提供載客遊樂船停泊、南滬港降

低海堤高度變更成為停車空間、南滬港增設10間漁具倉庫、南滬港漁船上架軌道增設一組、請縣府於本年6月底前提供七美鄉公車1輛、七美水庫疏濬防漏以增加儲水量、潭子港考慮外圍增設50公尺突堤或規劃成為遊艇碼頭、西濱海岸延長原有突堤以阻止沙灘持續流失、爭取七美鄉代表會危樓的改建經費等等。

其中七美鄉代表會辦公廳舍已成危樓一事，劉陳議長特別重視，指出，該處所鋼筋裸露非常嚴重，隨時都有落石擊傷人的可能；讓問政的鄉代表及辦公同仁，身處危險之中很不應該，認應立即著手進行改善工作。





## 直昇機常駐澎湖 應列區域合作平台共識

澎湖醫療在地化漸有起色  
但常需要仰賴空中後送  
才能保障鄉親生命

澎湖醫療資源不如台灣，為了搶救急重症患者的黃金後送時間，地方上一直呼籲能有直昇機常駐澎湖。劉陳昭玲議長要求縣府，將空中勤務總隊直昇機常駐澎湖，爭取列入「離島區域合作平台」的首要共識。

去（103）年6月27日總統馬英九，在金門主持綜合醫療大樓啓用典禮時，曾就離島偏鄉醫療政策，發表宣示指出，國軍汰換下來的黑鷹直昇機，將撥交15架給內政部空勤總隊，做為執行離島急重症的後送任務工作。

劉陳議長在第一時間得知，就要求縣府向內政部爭取，在澎成立分隊，至少要有一架以上的直昇機派駐澎湖。但空勤總隊回文表示，隊上實際並未新增人員及飛機數量；且適合海上作業的飛機與人員也不足，因此在澎設分隊仍有困難。

議長指出，持平而言，本縣醫療在

地化漸有起色，但現有醫療設備仍無法保證緊急救援品質；常常還是需要仰賴空中後送，才能保住鄉親寶貴生命。更何況，直昇機如能派駐澎湖，除了可以執行緊急後送的任務之外，也可執行縣內的災害、急難、維安、觀測、護漁、搜索、偵巡等多重勤務。畢竟，澎湖是高度隔絕獨立的群島，救護和救災都首重機動與靈活的特性，來爭取時效。

議長認為，民國101年成立的金、馬、澎離島區域合作平台，負有發掘並整合離島共同問題的功能。她要求縣府，將直昇機常駐離島，列入平台首要共識；並持續向中央爭取，空勤總隊在澎成立分隊，澈底解決澎湖的醫療緊急後送問題。

議長說，去年「海研5號」研究船在龍門海域遇難，又造成2死5重傷的悲劇。雖然相關單位立即派出救援，軍方出動4架海鷗直昇機救起5人。但若有救難直昇機常駐在澎



湖，在救援時效上應能更快。她感慨：「到底還要損失多少人命，才能換得中央對澎湖的重視」，再度呼籲中央派出空勤隊或軍方直昇機常駐在澎湖。

又表示，澎湖還沒有從復興空難的陰霾中走出，又發生「海研5號」海難事件，再奪走了兩條寶貴的人命。顯然海、空交通都出問題，難道這麼多條人命還喚不醒中央對澎的重視？她多次呼籲政府，不論軍方或警方的直昇機，都請派出機隊常駐澎湖；不管是居民的緊急醫療後送，或是重大傷亡事件，由於在地醫療不足，都將派得上用場。但長年的呼籲，一直不見中央政府善意的回應。

議長強調，台灣島內的交通，至少還有陸上交通工具這項選項；但是進出澎湖，就一定要靠空中的飛機或是海上船隻，這是離島的宿命。但海與空都在短時間內發生重大意外，衝擊澎湖觀光不說，連基本的生命安全都

無法獲得保障。然事後救援能力的提升，總是人為因素可以改善的；她不解直昇機常駐澎湖真有那麼難？

劉陳議長認為，目前本地醫療設備無法保證緊急救援品質，往往需要仰賴後送，卻常常發生因為後送程序複雜，導致急診病患延誤就醫，因此錯過黃金治療時間的例子比比皆是。所以要求爭取直昇機進駐澎湖，針對離島地區急重症空中後送的案件再縮短時間，才能有效掌握在黃金時間內，將病患送至台灣醫療；這是目前最急迫的工作。

針對議長的要求，縣府表示已行文合作平台，列入議題提案。只要會議一召開，衛生局將在會中積極爭取。此外，又已在離島建設指導委員會中提出，「空中勤務總隊直昇機常駐澎湖」的需求。國發會副主委黃萬翔已經指示衛福部，提出離島醫療規劃檢討報告。



## 剷除銀合歡計畫 執行成效不如預期

劉陳議長籲縣府應深入問題核心  
確實解決問題 切勿流於形式

**縣**府在102及103年計投入新台幣900萬元經費，進行銀合歡剷除試辦計畫；但由於剷除後的土地維護不力，除無法有效抑制銀合歡，且雜草叢生。民間批評，只剷除卻未進行土地規劃利用，徒浪費公帑而已。雖然農漁局承認，確實遭遇多項困難瓶頸，今後將審慎評估，考量投入的成本與觀光效益。但劉陳昭玲議長呼籲縣府，應深入問題核心，確實解決問題，不要流於形式。

議長表示，銀合歡原產中南美洲，日治時期移入澎湖，原本做防風林使用。在澎湖早期物資不豐富年代，也是居民砍伐撿拾柴火的主要來源。隨著時代變遷，柴火用途不再。但銀合歡繁衍能力強，每年單株銀合歡製作出約1至2萬粒種子，迅速搶占廢耕地，讓澎湖農業荒廢問題雪上加霜。正視銀合歡的處理，成為民間巨大聲浪，也是縣府不能逃避的議題。

為此，縣府在前兩年，投入900萬元進行銀合歡剷除試辦計畫。第一年

在鎖港201、27號縣道三角區域，以及五德國小沿岸地帶，剷除了13公頃面積的銀合歡，並撒播天人菊與百慕達草種籽。但不少民衆批評，這些剷除後的土地，並未進行後續的養護或是再利用，也沒有看到縣府進一步的規劃。現在這些原已剷除的土地上，不但雜草叢生，而且又已看到銀合歡開始繁衍生長。縣府投入近千萬元，只剷卻不維護；被外界質疑是浪費公帑。

議長指出，銀合歡剷除試辦計畫已歷經2年，縣府應開始進行通盤的檢討。藉助集思廣益，深入問題的核心，確實解決問題；做為日後研擬更周延的計畫，以及具體行動方案。至於公私部門剷除的銀合歡，如何處理？是否需要協助提供專置地點等問題，以利曬乾腐蝕或運送粉碎。劉陳議長呼籲縣府相關單位，應透過橫向聯繫並提出具體做法。

針對議長對銀合歡剷除計畫的關切，農漁局指出，銀合歡剷除計畫實



施至今，確實面臨到不少困難。首先，本地大型廢棄物處理廠不敷使用；廢耕地銀合歡依成長狀況不同，每公頃約有10至20公頃的剷除量。這兩年林務公園管理所剷除的銀合歡達400公噸，遠超過本縣大型廢棄物處理廠的處理量。其次，是處理銀合歡破碎的速度過慢。農漁局表示，在103年的剷除計畫標案中，加入破碎銀合歡的規定。但限於機具性能，破碎速度緩慢，遇有合歡頭夾雜石礫，刀片即破損不堪使用；廠商需額外增加維修成本及風險。再者，剷除後的土地維護不易。如果沒有立即的使用計畫，在土地閒置期間，土壤中的銀合歡種子極易萌發。主管單位雖投入龐大人力拔除幼苗，仍無法有效抑制生長。

農漁局又說，剷除後也易產生風沙飛揚，而且增加機車騎士風倒的風險。銀合歡剷除後，雜草未長成前，如遇東北季風或颱風，極易導致風沙飛揚。且原本銀合歡尚有阻擋風的功

能，在臨海銀合歡剷除後；雖提升觀賞海景的美觀，但擋風功能一併去除。機車遇強大陣風，常有摔車之險。

最困難的是，私有土地利用問題。這兩年的剷除試辦計畫，對象多為私有土地。因土地所有權人隨時可規劃使用該土地，所以縣府僅能栽種花草灌木等簡易的綠美化作為，且費用又高；無法進行長遠的規劃。

農漁局認為，私有土地剷除銀合歡，若未事前妥善規劃，的確不宜貿然進行大面積剷除；應採漸進式剷除，避免水土保持問題。尤其剷除後的植栽、造景，需耗費大量人力、物力進行維護管理。這些都不是縣府人力與財政所能負擔。今後，對於銀合歡剷除，還是應該審慎評估考量其投入成本及觀光效益。必要時，請農業改良場提供專業技術，輔導農民種植高經濟作物；才能達到廢耕地再利用的目的。





## BOT招商案應尊重議會職權

劉陳議長認事涉全體縣民權益  
日後縣府進行的BOT案  
公有土地提供須經議會同意

歷年來縣府引「促進民間參與投資條例」，所進行開發的重大BOT案，均未經議會審議；由於投資案常引發爭議，且動輒無償使用大面積公有地達50年。劉陳昭玲議長認為，雖然議會不會干涉行政單位與開發業者間的協議，但提供公有地事涉全體縣民的權益；她主張，日後縣府所進行的BOT招商案，有關公有地的釋出提供，應經過議會的同意。

近來，全台各縣市以BOT方式，提供公有地給財團進行開發的模式，由於引發強烈不符公平正義的質疑，而引起媒體和國人的熱烈討論。尤其苗栗、桃園以及台北市數個BOT案最引關切。其中台北市的大巨蛋、三創、美河市與松菸等案，更被指為有圖利財團之嫌；全國掀起一片檢討BOT案的聲浪。

劉陳議長指出，澎湖縣近年來也有多起BOT開發案，同樣引來不少的爭議。有權益受損，不符原先規劃期望者；也有簽約後遲不進行開發的，致

大面積公有地的使用遭到限制；也有履約進度延宕，備受質疑者。民間與部分議員迭有縣府圖利財團的質疑。

她說，當然招商與業者簽訂契約的作為，屬於行政權，議會不會強行干預；而合約簽署的雙方權利義務，如權利金的訂定等，是不是符合政府或公眾的利益，自然會受到公評。但BOT牽涉到公有土地的提供，顯然應有監督的機制。

議長說，平常縣府在有意出租公有地給民眾時，即使一般租期為10年，都須提案經議會審議通過後，才能出租。但BOT案提供給開發者使用土地的時間，常長達50年以上；縣府卻是逕自作為，此並不合理。歷來，縣府展開的BOT投資案，都是在媒體報導雙方簽訂合約，曝光後議會才知道；失去為縣民權益把關的義務。

她舉重光開發案與昇恆昌綜合旅館案為例，前者由縣府釋出1萬3,000多坪的公有地給業者開發，先是最優先

申請人棄標，今年才改由遠航集團接手。後者也是獲縣府提供數千坪的精華地段公有地，而進行開發。因此，她主張，日後縣府在進行BOT招商投資案時；有關公有土地的提供，必須提案送交議會審議。在經過議會決議通過之後，才能提供給開發的一方。另針對前縣長王乾發規劃以新台幣15億元，進行中正、永安橋的改建，但新縣長陳光復接手後，宣布將變更設計以9億元完成兩座橋樑的改建。由於預算規模差距太大，劉陳議長指出，她不解同樣的縣府團隊，只是換了縣長一人，如此重大建設竟有天壤之別的規劃方向。縣府應針對變更內容，與前後兩版本的差異，公開向外界說明清楚。

劉陳議長說，在縣府斥資新台幣2,000多萬元委託專業規劃設計後，王前縣長計畫以15億元，進行中正、永安橋的改建案；但在縣府自籌3億元後，僅獲中央同意補助8億元。由於可掌握的經費只有11億，因此當時縣府團隊一度打算以11億元，只先進行中正橋一座橋樑的改建。但在陳縣

長上任後，全案大逆轉；縣長宣稱將以9億元完成兩座橋樑的改建，比前朝預計改建一座橋樑的經費還省。她實在不解，縣府團隊幾乎沒有變動，只換了縣長一人，橋樑改建規劃方向竟有如此劇烈轉變。尤其，王縣長和陳縣長兩人又都非橋樑工程專業出身，何以會換縣長一人，整個規劃方向就翻轉？

議長要求縣府，應整理出前後兩個規劃案的內容，向外界說明；就其差異處與利弊分析，做一詳細的說明和比較。更何況，兩座橋的改建攸關地方發展至鉅；縣府不應該在未對外說明前，僅以口頭方式，旋即改變全案的發展方向。

議長質疑，全案在經過變更設計後，已與當初中央審議通過，同意補助的原計畫有所不同；交通部還會繼續當初同意補助新台幣8億元的立場嗎？如果中央對此有意見，不同意原先補助的預算規模，將視中央與地方負擔的比例，重新調整預算的話，她一點都不意外。



# 澎湖縣議會

## 第18屆第3次臨時會

### 審議事項

104.04.20-104.04.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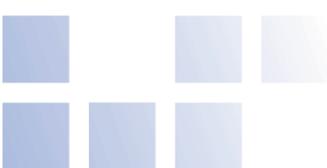
# Conference

議·政·紀·事

Government Chronicle

### 壹、澎湖縣政府提議事項：（通過26案、擱置3案）

- 一、請惠予同意墊付內政部補助104年度健全地方發展均衡基礎建設計畫-村(里)集會所活動中心興建及基礎公共設施改善計畫經費新臺幣226萬元整案(中央補助款：226萬元、縣配合款：0元)。  
決議：照案通過。
- 二、請惠予同意墊付行政院農業發展委員會補助本縣辦理104年度農業發展計畫農地重劃區緊急農水路改善-縣政府執行之部分案，經費新臺幣200萬元整(中央補助款：200萬元、馬公市公所配合款：27萬3,000元)。  
決議：照案通過。
- 三、請惠予同意墊付本縣104年度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海水淡化廠代操作營運管理計畫」案，經費新臺幣2,150萬元整(中央補助款：1,935萬元、縣配合款：215萬元)。  
決議：照案通過。
- 四、請惠予同意墊付經濟部能源局104年度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台電公司尚未接管之離島小型供電及營運改善計畫乙案，經費新臺幣700萬元整(中央補助款：525萬元、縣配合款：175萬元)。  
決議：照案通過。
- 五、請惠予同意墊付104年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國民中小學城鄉交流暨冬令營、夏令營活動實施計畫」案，經費新臺幣200萬元整(中央補助款：



議·政·紀·事

Government Chronicle

- 180萬元、縣配合款：20萬元)。  
決議：照案通過。
- 六、請惠予同意墊付104年度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澎湖縣漁業公共設施建設計畫」案，經費新臺幣1,800萬元整(中央補助款：1,620萬元、縣配合款：180萬元)。  
決議：照案通過。
- 七、請惠予同意墊付104年度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澎湖縣各海域漁業導航標識燈改善計畫」案，經費新臺幣500萬元整(中央補助款：450萬元、縣配合款：50萬元)。  
決議：照案通過。
- 八、請惠予同意墊付交通部「104年度澎湖縣漁港交通船碼頭候船環境改善計畫」案，經費新臺幣340萬元整(中央補助款：340萬元、縣配合款：0元)。  
決議：照案通過。
- 九、請惠予同意墊付辦理本縣各旅遊據點區域、風景區、遊憩區及公共設施之景觀維護整理及執行計畫相關內部事務行政人員工作，工作期限6個月，所需僱用之經費為新臺幣1,296萬6,720元整案(中央補助款：0元、縣籌款：1,296萬6,720元)。照案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 十、請惠予同意墊付「2015年第三屆澎湖島帆船週系列賽事」案，經費新臺幣92萬元整(中央補助款：無、縣配合款：92萬元)。  
決議：照案通過。
- 十一、請惠予同意墊付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接受104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本府辦理「澎湖縣區域型家庭福利服務中心營運計畫」及104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本府辦理「104年度馬公湖西家庭福利服務中心實施計畫」案，經費計新臺幣265萬574元整(中央補助款：243萬9,000元、縣配合款：21萬1,574元)。  
決議：照案通過。
- 十二、請惠予同意墊付104年度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澎湖縣政府雲端應用發展及資料中心建置計畫」案，經費新臺幣1,400萬元整(中央補助款：1,260萬元、縣配合款：140萬元)。



決議：擱置。

十三、請惠予同意墊付104年度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澎湖縣政府電子化政府暨行動資訊服務推展計畫」案，經費新臺幣850萬元整(中央補助款：765萬元、縣配合款：85萬元)。

決議：擱置。

十四、請惠予同意墊付104年度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澎湖縣政府整體資訊服務規劃推動計畫」案，經費新臺幣350萬元整(中央補助款：315萬元、縣配合款：35萬元)。

決議：擱置。

十五、請惠予同意墊付104年度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澎湖縣充實緊急救災救護資訊設備計畫」案，經費新臺幣235萬元整(中央補助款：211萬5,000元、縣配合款：23萬5,000元)。

決議：照案通過。

十六、請惠予同意墊付104年度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充實澎湖縣離島消防救災能力計畫」案，經費新臺幣150萬元整(中央補助款：135萬元、縣配合款：15萬元)。

決議：照案通過。

十七、請惠予同意墊付104年度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澎湖縣民衆醫療照護交通費補助計畫」案，經費新臺幣600萬元整(中央補助款：600萬元、縣配合款：200萬元)。

決議：照案通過。

十八、請惠予同意墊付104年度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104年澎湖縣一般廢棄物資源永續循環再利用計畫」案，經費新臺幣4,000萬元整(中央補助款：3,600萬元、縣配合款：400萬元)。

決議：照案通過。

十九、請惠予同意墊付本縣僱用臨時短工123人，加強馬公市區各道路、海岸線及公共設施環境清潔維護工作，所需經費新臺幣1,643萬6,372元整案(中央補助款：0元、縣籌款：1,643萬6,372元)。

決議：照案通過。

二十、請惠予同意墊付104年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澎湖縣低碳(度)維護的植栽景觀營造與利用計畫」案，經費新臺幣3,722萬5,000元整(中央補助

款：3,355萬元、縣配合款：367萬5,000元)。

決議：照案通過。

廿一、請惠予同意墊付為加強本縣觀光季節各景點環境維護，擬僱用臨時短工93人投入環境景觀維護等勞務工作，所需經費新臺幣1,305萬2,800元整案(中央補助款：0元、縣籌款：1,305萬2,800元)。

決議：照案通過。

廿二、請惠予同意墊付104年度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澎湖縣安全農業行銷輔導計畫」案，經費新臺幣300萬元整(中央補助款：270萬元、縣配合款：30萬元)。

決議：照案通過。

廿三、請惠予同意墊付104年度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拯救離島產業-澎湖縣活化暨永續養殖漁業生機計畫」案，經費新臺幣290萬元整(中央補助款：261萬元、縣配合款：29萬元)。

決議：照案通過。

廿四、請惠予同意墊付文化部文化資產局「國定古蹟媽宮古城順承門護坡加固工程」案，縣配合款經費新臺幣368萬5,000元整(中央補助款：301萬5,000元、縣配合款：368萬5,000元)。

決議：照案通過。

廿五、請惠予同意墊付本縣104年度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活化澎湖縣演藝廳劇場營運計畫」案，經費新臺幣300萬元整案(中央補助款：270萬元、縣配合款：30萬元)。

決議：照案通過。

廿六、請惠予同意墊付文化部「104年村落文化發展計畫」案，經費新臺幣136萬元整(中央補助款：122萬4,000元、縣配合款：13萬6,000元)。

決議：照案通過。

廿七、請惠予同意墊付文化部「104年度新故鄉社區營造第二期計畫」案，經費新臺幣100萬元整(中央補助款：54萬元、縣配合款：46萬元)。

決議：照案通過。

廿八、請惠予同意墊付104年度辦理本縣75歲以上獨居老人營養餐食服務所需經費新臺幣1,400萬元整(中央補助款：0元、縣籌款：1,400萬元)。

決議：照案通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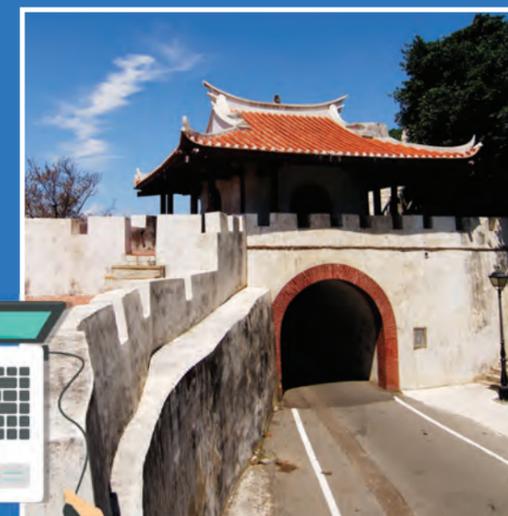
廿九、請惠予同意墊付交通部民用航空局馬公航空站補助辦理104年度國營航空站回饋金案，經費新臺幣330萬8,395元整(中央補助款：330萬8,395元、縣配合款：0元)。  
決議：照案通過。

## 貳、議員提案：(通過7案)

- 第一案：提案人：成萬貫  
案由：請縣府於湖西鄉隘門村隘門國小旁鋪設PC路面(長約3,000公尺、寬3公尺)及於大排設置溝蓋(約110公尺，詳見附圖)，俾利民衆及學童安全通行案。  
決議：照案通過。
- 第二案：提案人：成萬貫  
案由：請縣府於湖西鄉隘門村土地公堂旁增設排水溝(長約150公尺、寬80公尺，詳見附圖)，以利汙水排放，維護地區環境清潔案。  
決議：照案通過。
- 第三案：提案人：呂啓宗  
案由：建請縣府整理南滬港停車場(原順美煤氣行)周圍環境綠美化工程案。  
決議：照案通過。
- 第四案：提案人：呂啓宗  
案由：建請縣府在七美南滬港漁具整補場北側建造曳船道案。  
決議：照案通過。
- 第五案：提案人：呂啓宗  
案由：建請縣府協調台灣中油油品行銷事業部嘉南營業處所屬七美加油站，供油時間每日常態化案。  
決議：照案通過。
- 第六案：提案人：呂啓宗  
案由：建請縣府全面疏濬七美南滬港區淤泥案。  
決議：照案通過。
- 第七案：提案人：呂啓宗  
案由：建請縣府補助本縣新住民返鄉原居地探親交通補助費2萬元整案。  
決議：照案通過。

# 澎湖縣議會 第18屆第1次定期會 審議事項

104.05.12 - 104.06.10



# Conference

## 壹、澎湖縣政府提議事項：(通過50案)

- 一、擬修正「澎湖縣遊民安置輔導自治條例部分條文」草案。  
決議：照案通過。
- 二、擬出具本府經管馬公市馬公段1870-39地號縣有土地使用權同意書以供承租人辦理重建乙案。  
決議：照案通過。
- 三、擬出租馬公市案山段26-2地號縣有土地，租期為20年及發給土地使用權同意書以供建築使用，並訂定執行處分期間為3年案。  
決議：照案通過。
- 四、擬讓售馬公市馬公段966地號縣有土地，並訂定執行出售期間為3年案。  
決議：照案通過。
- 五、擬讓售馬公市馬公段1537地號縣有土地，並訂定執行出售期間為3年案。  
決議：照案通過。
- 六、擬讓售馬公市馬公段1882-37地號縣有土地，並訂定執行出售期間為3年案。  
決議：照案通過。
- 七、擬讓售馬公市東澳段219-1地號縣有土地，並訂定執行出售期間為3年案。  
決議：照案通過。
- 八、擬讓售馬公市北澳段685地號(權利持分1/2頁)縣有土地，並訂定執行出售



期間為3年案。

決議：照案通過。

九、擬讓售馬公市井坡西段803地號縣有土地，並訂定執行出售期間為3年案。

決議：照案通過。

十、擬讓售馬公市井坡西段805地號縣有土地，並訂定執行出售期間為3年案。

決議：照案通過。

十一、擬讓售馬公市井坡西段815-2地號縣有土地，並訂定執行出售期間為3年案。

決議：照案通過。

十二、擬讓售馬公市井坡西段859-2地號縣有土地，並訂定執行出售期間為3年案。

決議：照案通過。

十三、擬讓售馬公市虎井段1223-29地號縣有土地，並訂定執行出售期間為3年案。

決議：照案通過。

十四、擬讓售七美鄉七美二段820地號縣有土地，並訂定執行出售期間為3年案。

決議：照案通過。

十五、擬讓售七美鄉七美二段820-1地號縣有土地，並訂定執行出售期間為3年案。

決議：照案通過。

十六、請惠予同意墊付內政部補助西嶼鄉公所辦理「西嶼鄉公所辦公廳舍興建計畫」案，經費新臺幣3,656萬4,000元整(中央補助款：3,656萬4,000元、縣配合款：0元)。

決議：照案通過。

十七、請惠予同意墊付本府辦理補助各登記立案寺廟推動廟務及各項活動支出案，經費新臺幣250萬元整(中央補助款：0元、縣籌款：250萬元)。

決議：照案通過。

十八、請惠予同意墊付104年度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澎湖縣改善幼兒園環境

設施設備計畫案，經費新臺幣288萬元整(中央補助款：288萬元、馬公市公所配合款：32萬元)。

決議：照案通過。

十九、請惠予同意墊付內政部營建署補助本府辦理104年度「市區道路人本環境建設計畫」增額補助經費案，經費新臺幣1,149萬4,253元整(中央補助款：1,000萬元、縣配合款：149萬4,253元)。

決議：照案通過。

二十、請惠予同意墊付經濟部水利署補助本府辦理「違法水井處置執行計畫」案，經費新臺幣70萬3,000元整(中央補助款：70萬3,000元、縣配合款：0元)。

決議：照案通過。

廿一、請惠予同意墊付交通部公路總局補助本府辦理「104年度公路公共運輸提昇計畫」案，經費新臺幣2,660萬元整(中央補助款：2,660萬元、縣配合款：0元)。

決議：照案通過。

廿二、請惠予同意墊付交通部補助本府辦理「104-澎湖縣居民往返戶籍地與臺灣本島海運票價補貼計畫」案，經費新臺幣400萬元整(中央補助款：400萬元、縣配合款：0元)。

決議：照案通過。

廿三、請惠予同意墊付交通部觀光局補助本府辦理「補助離島遊客租賃電動機車工作計畫」案，經費新臺幣300萬元整(中央補助款：300萬元、縣配合款：0元)。

決議：照案通過。

廿四、請惠予同意墊付交通部公路總局補助本府辦理104年度「公路公共運輸提昇計畫-候車設施夜間照明設備計畫」案，經費新臺幣37萬5,000元整(中央補助款：33萬5,000元、縣配合款：4萬元)。

決議：照案通過。

廿五、請惠予同意墊付104年度辦理發放重陽節敬老禮金調增案，經費新臺幣1,600萬元整(中央補助款：0元、縣籌款：1,600萬元)。

決議：照案通過。

廿六、請惠予同意墊付衛生福利部補助本府辦理「澎湖縣社區資源整合輔導培





力計畫(4年期程計畫)」案，經費新臺幣111萬800元整(中央補助款：85萬2,900元、縣配合款：25萬7,900元)。

決議：照案通過。

廿七、請惠予同意墊付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補助本府辦理「澎湖縣偏鄉婦女培力計畫(5年計畫第1年)」案，經費新臺幣90萬元整(中央補助款：90萬元、縣配合款：0元)。

決議：照案通過。

廿八、請惠予同意墊付104年度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澎湖縣政府雲端應用發展及資料中心建置計畫案，經費新臺幣1,400萬元整(中央補助款：1,260萬元、縣配合款：140萬元)。

決議：照案通過。

廿九、請惠予同意墊付104年度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澎湖縣政府電子化政府暨行動資訊服務推展計畫案，經費新臺幣850萬元整(中央補助款：765萬元、縣配合款：85萬元)。

決議：照案通過。

三十、請惠予同意墊付104年度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澎湖縣政府整體資訊服務規劃推動計畫案，經費新臺幣350萬元整(中央補助款：315萬元、縣配合款：35萬元)。

決議：照案通過。

卅一、請惠予同意墊付104年度「澎湖縣政府1999服務專線建置計畫」案，經費新臺幣233萬元整(中央補助款：0元、縣籌款：233萬元)。

決議：照案通過。

卅二、請惠予同意墊付內政部消防署補助本府辦理「內政部補助購置熱顯像儀及個人用救命器裝備器材執行計畫」案，經費新臺幣50萬元整(中央補助款：50萬元、縣配合款：0元)。

決議：照案通過。

卅三、請惠予同意墊付衛生福利部補助本府辦理104年度「偏鄉遠距醫療提供多元服務硬體設備更新計畫」案，經費新臺幣111萬1,112元整(中央補助款：100萬元、縣配合款：11萬1,112元)。

決議：照案通過。

卅四、請惠予同意墊付辦理七美鄉衛生所增加相關復健儀器，經費新臺幣55萬

9,200元整(中央補助款：0元、縣籌款：55萬9,200元)。

決議：照案通過。

卅五、請惠予同意墊付內政部補助本府辦理「104年度國家重要濕地保育行動計畫」案，經費新臺幣400萬元整(中央補助款：360萬元、縣配合款：40萬元)。

決議：照案通過。

卅六、請惠予同意墊付104年度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澎湖縣西嶼鄉澆水車購置計畫案，經費新臺幣270萬元整(中央補助款：270萬元、西嶼鄉公所配合款：30萬元)。

決議：照案通過。

卅七、請惠予同意墊付104年度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澎湖縣肉品市場屠宰設施設備更新改善計畫案，經費新臺幣200萬元整(中央補助款：180萬元、縣配合款：20萬元)。

決議：照案通過。

卅八、請惠予同意墊付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補助本府辦理104年度「加強動物保護行政效能計畫」案，經費新臺幣175萬8,000元整(中央補助款：141萬6,000元、縣配合款：34萬2,000元)。

決議：照案通過。

卅九、請惠予同意墊付104年度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澎湖縣經濟性大型海藻量產計畫案，經費新臺幣140萬元整(中央補助款：126萬元、縣配合款：14萬元)。

決議：照案通過。

四十、請惠予同意墊付文化部補助本府辦理「104-105年度澎湖縣政府文化創意產業發展計畫-菊島文創發展計畫」案，經費新臺幣135萬元整(中央補助款：120萬元、縣配合款：15萬元)。

決議：照案通過。

四一、請惠予同意墊付文化部補助本府辦理「文化部博物館事業推展計畫-縮小吧!澎湖生活博物館-教具箱製作及推廣計畫」案，經費新臺幣88萬9,000元整(中央補助款：80萬元、縣配合款：8萬9,000元)。

決議：照案通過。

四二、請惠予同意墊付文化部補助本府辦理「104年度澎湖縣傑出演藝團隊徵選及獎勵計畫」案，經費新臺幣66萬7,000元整(中央補助款：40萬元、縣



配合款：26萬7,000元)。

決議：照案通過。

四三、請惠予同意墊付辦理本府稅務局辦公場所建築物耐震能力詳細評估經費新臺幣47萬3,000元整(中央補助款：0元、縣籌款：47萬3,000元)。

決議：照案通過。

四四、請惠予同意墊付本府辦理104年度友誼城市互訪經費案，經費新臺幣120萬元整(中央補助款：0元、縣籌款：120萬元)。

決議：照案通過。

四五、請惠予同意墊付國家發展委員會補助本府辦理「澎湖縣智慧島嶼推動策略先期規劃計畫」案，經費新臺幣250萬元整(中央補助款：225萬元、縣配合款：25萬元)。

決議：照案通過。

四六、請惠予同意墊付本府辦理104年8月份僱用工讀生171人辦理本縣觀光文宣製作發放及觀光季節各景點環境整理及單位環境、文書檔案處理等勞務案，經費新臺幣415萬3,658元整(中央補助款：0元、縣籌款：415萬3,658元)。

決議：照案通過。

四七、請惠予同意墊付內政部消防署補助本府辦理104年度充實災害防救團體、婦女防火宣導隊評鑑績優團隊採購裝備器材案，經費新臺幣65萬元整(中央補助款：65萬元、縣配合款：0元)。

決議：照案通過。

四八、請惠予同意墊付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本府環境保護局辦理「103年度推動執行機關加強辦理資源回收工作績效考核計畫團體獎勵金」案，經費新臺幣40萬5,000元整(中央補助款：40萬5,000元、縣配合款：0元)。

決議：照案通過。

四九、請惠予同意墊付本府辦理「全面提升環境衛生-景點及髒亂點整理計畫」案，經費新臺幣100萬元整(中央補助款：0元、縣籌款：100萬元)。

決議：照案通過。

五十、請惠予同意墊付本府環境保護局辦理「改善紅羅衛生掩埋場作為垃圾轉運站汙染圍籬設施」案，經費新臺幣492萬2,000元整(中央補助款：0元、縣配合款492萬2,000元)。

決議：照案通過。

## 貳、人民請願案：(通過3案)

一、請願人：蕭美容君等14人

案由：陳請本會督促縣府停止辦理「龍行新城西側道路開闢工程」，以符社區居民實質需求及政府信賴保護原則，關懷民瘼案。

決議：

一、本案非政策急迫性、非國安國防重要建設，明顯損害善良百姓權益，未符合程序正義原則。

二、本案應暫緩執行，請縣府參照辦理。

二、請願人：鄭重信君等人

案由：陳請本會督促縣府工務處暫停執行「通梁都市計畫道路第一期開闢工程」，以及後續道路，以符村民實質需求及憲法保障人民財產的立法精神案。

決議：請縣府在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後並與鄉親達成共識後，才可進行拓寬道路。

三、請願人：呂清和君等人

案由：陳請本會為民喉舌請中央漁業主政單位同意澎湖籍漁船CT-2，20噸以下漁船1人即可出海作業，以恤民困案。

決議：請縣府向農委會要求放寬20噸以下漁船1人即可出海作業，以減低漁業僱工成本，若有安全疑慮可請漁民出海前繳交切結書，俾因地制宜體恤漁民困苦。

## 參、議員提案：(通過35案)

第一案：提案人：陳慧玲

案由：為推展冬季觀光新亮點，建請縣府於觀光淡季辦理澎湖武轎文化祭案。

決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提案人：陳慧玲

案由：建請縣府在菊島福園增設大體化妝室，以對往生者遺體處理的尊嚴案。

決議：照案通過。



- 第三案：提案人：陳慧玲  
案由：請縣府於白坑生命紀念館北側「湖西鄉濕地窯莊線自行車道」支線通往海岸土石路鋪設硬質路面，並於海岸邊增設休憩涼亭案。  
決議：照案通過。
- 第四案：提案人：陳慧玲  
案由：建請縣府將科學館回歸教育處管理案。  
決議：照案通過。
- 第五案：提案人：陳慧玲  
案由：建請縣府編列預算修復科學館內天文望眼鏡案。  
決議：照案通過。
- 第六案：提案人：陳慧玲  
案由：建請成立澎湖縣政府直屬藝術表演劇團，推動觀光文化定目劇表演，並以中正堂做為固定展演場案。  
決議：照案通過。
- 第七案：提案人：陳慧玲  
案由：為提升醫療服務品質、促進在地就診率，建請縣府擬定提升醫病信任關係改善計畫案。  
決議：照案通過。
- 第八案：提案人：陳慧玲  
案由：建請縣府獎勵補助社區經費，設計建造具社區文化特色的公車候車亭案。  
決議：照案通過。
- 第九案：提案人：陳慧玲  
案由：建請縣府於全縣公車候車亭增設綠能夜間照明設備，確保夜間搭車民衆之安全問題案。  
決議：照案通過。
- 第十案：提案人：張再興  
案由：建請縣府於朝陽里公園內建置里民活動中心案。  
決議：照案通過。
- 第十一案：提案人：張再興  
案由：建請縣府針對貨輪長期特權靠泊鎖港，無照進行裝卸作業，嚴重違

法，應儘速配合航政單位限期強制移往龍門貨船專區作業，以正視聽案。

- 決議：照案通過。
- 第十二案：提案人：張再興  
案由：建請縣府於山水里30高地旅遊景點，設置公廁案。  
決議：照案通過。
- 第十三案：提案人：張再興  
案由：建請縣府對山水里海域戲水區水線下東西向約200公尺，縱深約10公尺支零星石塊(約5-10公斤)清除，以維護泳客之安全案。  
決議：照案通過。
- 第十四案：提案人：張再興  
案由：建請縣府對山水里西南段汗水集水處理場產生臭氣，造成長期影響當地18戶里民生活品質，應予適當之回饋案。  
決議：照案通過。
- 第十五案：提案人：成萬貫  
案由：請縣府儘速修復湖西鄉潭邊村部分水泥路面(約163公尺，詳見附圖)，以維護居民及人車通行安全案。  
決議：照案通過。
- 第十六案：提案人：呂啓宗  
案由：建請縣府在七美南滬港近船舶修理廠之新建堤岸加設繫船柱案。  
決議：照案通過。
- 第十七案：提案人：呂啓宗  
案由：建請縣府整體規劃修建七美潭子港港區停泊功能案。  
決議：照案通過。
- 第十八案：提案人：呂啓宗  
案由：建請縣府增建七美南滬港漁具倉庫案。  
決議：照案通過。
- 第十九案：提案人：呂啓宗  
案由：建請縣府協助七美九孔養殖戶養殖用地及設施徵收補償事宜案。  
決議：照案通過。
- 第二十案：提案人：呂啓宗





案 由：建請縣府加強派遣七美雙心石滬巡滬維護人員案。

決 議：照案通過。

第廿一案：提案人：呂啓宗

案 由：建請公共車船管理處建置南海航線交通船船位，以磁卡儲值購買案。

決 議：照案通過。

第廿二案：提案人：楊石龍

案 由：請縣府儘速規劃興建西嶼鄉內垵北港小船(海釣船)停泊區，避免漁船碰撞造成漁民損失及糾紛案。

決 議：照案通過。

第廿三案：提案人：楊石龍

案 由：建請縣府儘速完成西嶼鄉二崁村至大菓葉段道路拓寬，俾利連結觀光景點，順暢旅遊動線，帶動地方繁榮案。

決 議：照案通過。

第廿四案：提案人：楊石龍

案 由：建請縣府旅遊處續建「西嶼砵砧石公園」，以地方文化結合觀光發展案。

決 議：照案通過。

第廿五案：提案人：楊石龍

案 由：建請縣府重塑「澎湖跨海大橋」護欄造型以線條藝術妝點美化，使澎湖地標風華再現，促進本縣觀光發展案。

決 議：照案通過。

第廿六案：提案人：楊石龍

案 由：建請縣府整修美化西嶼鄉大池村公廟廣場及周邊空地，以維護環境景觀案。

決 議：照案通過。

第廿七案：提案人：陳振中

案 由：建請縣政府協助爭取龍尖砂石碼頭回饋補償辦法案。

決 議：照案通過。

第廿八案：提案人：陳振中

案 由：建請縣政府利用湖西鄉大城北村成功南段(689、608、592、590、

589)公有地修築馬路，以便林木維護及村民休憩散步案。

決 議：照案通過。

第廿九案：提案人：陳振中

案 由：建請縣政府規劃並協調改善中正橋中西段附近之環境案。

決 議：照案通過。

第三十案：提案人：陳振中

案 由：建請縣政府環保局編列預算及人員，定期維護龍門後灣海岸線案。

決 議：照案通過。

第卅一案：提案人：陳振中

案 由：建請縣政府儘速遷移城北垃圾分選場與廚餘場案。

決 議：照案通過。

第卅二案：提案人：陳振中

案 由：建請縣政府儘速改善湖西鄉紅羅垃圾掩埋場場內設施案。

決 議：照案通過。

第卅三案：提案人：陳振中

案 由：建請縣政府協調相關單位加強海岸林相景觀管理案。

決 議：照案通過。

第卅四案：提案人：成萬貫

案 由：請縣府於湖西鄉「菓葉漁港」南側中碼頭之北側整列增設「防撞輪胎」(詳見附圖)，以利漁船方便靠岸及人船安全案。

決 議：照案通過。

第卅五案：提案人：成萬貫

案 由：請縣府儘速於湖西鄉紅羅段2060地號至2054地號增設排水溝(詳見附圖)，以利汙水排放案。

決 議：照案通過。



## 澎湖縣議會第18屆第1次定期會 縣政總質詢議長總結

縣長、副縣長、秘書長、縣府一級主管、各位議員同仁、在場的媒體朋友、以及最親愛的電視機前的鄉親，大家好！

本會第18屆第1次定期會縣政總質詢今天將告一段落，大家辛苦了，12天總質詢的成果，大家有目共睹，這些都是本會同仁、鄉親、輿論、社會各界所關心的重要施政議題，特別是本會同仁都提出了最具體、最深入、最懇切的質詢。這些問政內容事項不敢說是嘔心瀝血，但都是認認真真費了一番心思功夫準備的。在此我還是衷心期許縣府團隊對總質詢中的應興應革事項，切莫「言者諄諄，聽者藐藐」，期盼「苦民所苦，疾民所疾」，劍及履及，全力以赴，俾能滿足民衆的期待及地方中長期的繁榮發展。

眾所皆知，議會是民意機關，議員

是民意代表，是政府與人民的橋樑。如何反應民意，監督施政得失，提出興革意見。除了使用立法權、預算權之外，最主要的方式是質詢權的行使。一方面針對政府施政評鑑得失，使執政者得悉民意，一方面提供興革意見，以為施政參考。因此，透過質詢權的方式，不僅可興利除弊，帶來政治能量。亦可因議員的問政表現，提出開創性的見解，發揮監督制衡的功能，這將是促進地方和諧與進步的原動力。

在此同時，個人也觀察發現，不少相同的問題一直持續由議員在議事堂詢問，諸如莒光新村13省小吃公廁、流浪犬貓、吉貝沙尾沙灘BOT、縣道加設溝蓋、馬公新村路開闢等等，每次開會都屢屢被議員提及，顯見都沒有針對問題迅速解決，所以個人基於提昇議事效率及彰顯施政績效

管理效果起見，剛好藉由本屆本次第一次定期會強力要求，請縣府建立起一套議員各類質詢及重要案件處理標準作業流程（SOP）予以列管，避免此類案件往往最後石沉大海，不了了之。而此等案件可先分成口頭質詢、議員提案、人民請願案、議長總結（含開幕致詞）、其他（含下鄉考察及議員反映）等事項五大類，然後再從收文、分文、承辦、陳判、發文、登載等等，都要有一套標準制式的办理流程，並將辦理成果具體呈現，不容敷衍了事與含糊籠統、甚至停留在催辦階段而無進度進展；至於案件如因蒐集資料、彙辦等原因，期限內確實無法有具體結果答復者，仍應於期限內先行答復議會及議員說明困難原因，俟未來完成後再行另答復。深信如此，質詢權的行使才能有利於議會監督功能的發揮，提高行政效能，成為一個便民、親民、愛心負責的有為政府，進而滿足民衆的需求。

還有本次之總質詢是本屆定期會的第一次，新舊任議員約各占半數，資深議員熟悉議事規則，而問政視野又能貼緊民意的脈動，確能為本縣永續發展無縫接軌提出多面向的建言；而新任議員也不遑多讓，都有強烈的使

使命感，勤作功課，深入了解縣政，完全沒有新手上路的恐懼感，深信各位議員在總質詢的發言表現，在爭取鄉親的福祉，絕對沒有辜負縣民的期待。

個人再藉此機會勉勵縣府團隊應該珍惜為民服務機會，積極辦理推動各項縣政工作。前述有關部分單位機關對議員建議事項之處理時效仍有進步空間。倘若縣長或各首長主管允諾議員事項，縣府行政處及各機關既已列管，即應確實辦理，實不應發生讓議員再次提醒。甚至對於本會議員所提各項能讓澎湖縣政進步的意見與改進之處，希望縣府要虛心接受並立即改善。鄉親對各位有高度期待，大家就要自我要求，藉由施政績效來繳交最亮麗的成績單，庶不負大家為民服務之初衷。

同時，個人也更感謝各位新聞界的小姐、先生們，這十二天來，不辭辛勞將議會總質詢議員表達的事項，都能以最快速度與鉅細靡遺傳達給鄉親，個人謹代表本會議員同仁對辛苦的新聞界朋友致上最高的感謝及敬佩之意！謝謝您們。

最後在此深切祝福大家身體健康、萬事如意、心想事成，謝謝大家！

### 總結事項：23大項

請縣府加強辦理縣長競選政見之規劃、執行與管制考核工作，如有必要亦可參酌中央政府相關規定與作法，期使透經縣長政見之兌現，提升施政績效及品質。

說明：

- 一、民主時代，所有候選人發表的政見可說是向選民承諾的契約書，人民是依據他們的政見主張投票支持他們，因此，一旦當選了，一定要盡力照著競選的政見去作。倘若候選人未能落實政見，則形同背信，當選人可能將受到嚴格指責，不再信任他與支持他，這不只是斷喪自己的政治前途，更阻礙民主政治的正常發展。
- 二、一般而言，縣長的競選政見可劃分為構想、規劃、執行、考核與回饋等階段，各階段執行結果之良窳均影響政見兌現的成效。雖然縣府亦訂頒有若干執行及管制考核作業等相關規定，但仍有諸多不足之處，未來允宜參酌中央政府的規劃管考機制，訂出評估指標，加強管制，建立評估機制，持續追蹤成效，方能協助提升縣長施政效能與政見的落實。
- 三、有關縣長政見如何強化政策管考及成效評估，建議縣長的政見一定要納入各單位、各機關原有的管考制度；換句話說應與單位機關原本管考制度相結合，方能使政見得以順利推展。非但應納入各單位各機關原有管考制度，縣長政見成效評估，也應融入各單位各機關原有績效考核制度，如此才能收到為官僚體系上緊螺絲及激勵基層執行工作人員士氣之效。
- 四、最後，也要擇定固定期限向民意機關或民衆報告競選政見的實施情況，讓實踐政見成為是一個明顯可觀測的指標，落實民主政治治者對被治者負責的基本原則，進一步作為未來選民支持與否的依據。

**茲為翻轉本縣招商成效，爭取廠商進駐投資，請縣府委請專業規劃團隊，不再以市場導向為主，透經計畫經濟概念，就本縣土地進行全盤規劃，提供儲備完整的開發土地予業者隨時開發所用，俾利澎湖真正的永續發展。**

說明：

- 一、土地為國家社會之根本，是生產重要元素，不僅是地方之財富，更是地方重要資源。尤有甚者，倘若廠商投資時土地取得困難，則一切都化為空談。設如當廠商有意願於本縣投資設廠時，須馬上獲得土地，否則可能澆熄其投資意願。換句話說，澎湖經濟發展必須跳脫昔日窠臼，提供已經規劃完善的土地與良好的公共建設，讓企業能全心發展，沒有後顧之憂，或許如此，澎湖經濟發展才能避免邊緣化。

- 二、以本縣的土地為例，約有12,299公頃的土地，其中公有土地約為5,267公頃，而私有約有7,000公頃，公私共有約31公頃。這些土地除了馬公市區之外，各離島或郊區都閒置而無法充分使用，殊為可惜。未來如何整合運用分散不同所有權人之土地，配合澎湖整體經濟發展需求，兼顧資源永續發展，建構有效土地整合儲備機制，尤其具有急迫性與必要性。
- 三、本縣目前現階段的土地利用，幾從供需面來使用，此種透經市場機制，毫無整體規劃概念，著眼短期利益，既無專區與特區的考量，純粹即興式的設計，到最後儼然成了在澎湖土地上貼上醜陋的狗皮膏藥，無異中喪失了大好經濟發展機會。
- 四、基此，為求爭取招商機會，創造澎湖生存利基，請縣府委請專業規劃團隊，針對本縣土地進行全盤規劃，提供完整的開發土地給有意進駐本縣投資廠商利用；尤其招商是本縣長期無可迴避的工作，如能有土地儲備制度的觀念做法，深信將使澎湖未來發展充滿更雄厚的發展潛能。

**請縣府加強協調本縣地區醫院化療中心成立進度，並妥適充實化療中心的藥師、護理人員等人力配置，確保中心日後成功順利運作，免除鄉親罹患重症奔波之苦。**

說明：

- 一、澎湖縣目前接受化療的鄉親約有3,000餘人，若要在台北或是本島其他醫學中心進行化療時，就要在醫學中心租屋或是借住親友家，其間耗費很多的人力精神與交通費用。此一情形益發凸顯本縣化療中心的設置急迫性。
- 二、根據了解，部立澎湖醫院設置化療中心設置之修正計畫書已於今（104）年3月送請衛福部審核，近期應可完成核判程序。而化療中心之硬體中心之採購也已於今（104）年1月完成開標作業而決標保留，顯示即將進入緊鑼密鼓的設置階段。
- 三、唯值得注意的是化療中心的人力配置也要有所規劃因應，千萬不能因為數量不足而來降低服務品質。以化療中心負責調劑的藥師為例，就需要獨立專職藥師，絕不能跟醫師混用或用藥局兼職人力來應付。此外，個案管理師或護理人員也都要一併納入成立及運作計畫的範疇，以免損及日後成立時的治療成效。



四、至於未來如何獲得鄉親病患高度信賴，前述軟硬體設備、人力、物力、財力的前置作業，希望縣府要多跟部立澎湖醫院及三總澎湖分院多溝通協調，讓開始設立運作之初即能獲得地方病患的信賴，達成設立及服務的目標，協助解決鄉親的苦痛。

**四 國軍黑鷹直升機今（104）年10月即將撥交給內政部空勤總隊，請縣府持續爭取空勤總隊常駐澎湖，提供本縣鄉親緊急醫療救護等服務工作。**

說明：

- 一、報載為提升空中救援能力，國軍黑鷹直昇機（UH-60M）即將於今（104）年撥交給內政部空勤總隊，作為進行各類搜救任務的生力軍，發揮國家整體救災資源最大效益。
- 二、同時空勤總隊也已選派人員接受黑鷹直升機維保訓練，這對確保修護品質及飛航安全將甚有助益，本縣即應再次積極爭取空勤總隊進駐。
- 三、以本縣為例，多年來曾耗費經費於二、三級離島設置緊急救護直昇機起降停機坪，惜未配置常駐直昇機，倘二、三級離島居民有急重症傷病，卻無法經由空中後送至台灣醫院救護時，僅能申請海巡單位艦艇支援或民眾自行租船前往澎湖本島醫院就醫。
- 四、考量生命無價，緊急救援需分秒必爭，且澎湖地區海上交通適逢冬季易受東北季風影響停航，加諸通航亦因風浪大船舶顛簸與海上運送時間較長，嚴重影響救援時效。基此，為使離島鄉親能獲得緊急醫療服務，請縣府再次積極爭取配置空勤總隊醫療救護直昇機常駐本縣，減緩急重症傷病鄉親苦痛。

**五 本縣今年遊客人數銳減去年同期四成，相關業界哀鴻遍野，面對此嚴峻衝擊請縣府儘速與相關單位討論研議後，提出振興策略與專案，希望能有效突破現況，確保澎湖旅遊市場能持續繁榮。**

說明：

- 一、本縣目前已邁入觀光旺季，遊客量急遽下滑，僅是4月份蒞臨澎湖的人次就比去年同期少1萬5,000人，觀光產業跌到谷底，業界哀鴻遍野，嚴重毀傷澎湖觀光發展命脈，亟待縣府重視。
- 二、根據業界探究本縣今年旅遊不景氣主因，將之歸咎於去年發生空難及海

難所造成遊客恐懼陰影；大型旅遊團、員工旅遊、畢旅寧可多花錢，選擇出國也不願意來澎湖。特別是國外線的廉價航空機票促銷，也是景氣由盛轉衰的因素之一。故航空公司票價仍需要更具誘因的行銷方案，重拾遊客搭機意願。

三、至於縣府採取引進陸客到澎湖的策略值得肯定，但是在消費購物、航空海運訂位、固定航班的爭取、旅遊動線安排等相關配套措施也都要兼顧，避免加深旅遊沉痾。

四、鑒於公部門的因應提振策略要儘快提出，否則觀光淡季轉眼就到，所以請縣府統合社會各界的意見，提出諸如團體單位獎勵旅遊實施補助計畫、補助旅行社揪團補助方案、爭取大型規模運動賽事公益活動在澎湖舉辦等行銷方案，藉以有效突破現況，確保澎湖觀光發展的生存命脈。

**六 新臺華輪汰舊更新案，請縣府落實辦理專案管理（含監造）評選作業，並接續進行營運廠商評選工作；同時基於船隻肩負政策性的任務，未來縣府營運管理方向與原則，要以服務鄉親為核心價值。**

說明：

- 一、新臺華輪建造經費新台幣18億元，已確認由中央公務預算全額補助；而規劃設計案之期末報告也將結案，全案即將進入實質的打造階段。
- 二、有關未來辦理階段是以尋求營運主體與專案管理之選商工作，鑒於營運廠商是本次汰舊換新的關鍵所在，故在辦理營運廠商說明會時，務必提出周延的需求，促使服務鄉親品質不打折。
- 三、同時鑒於未來船隻所有權隸屬縣府而縣府亦無相關營運管理經驗下，為求妥適順利辦理，可向交通部、連江縣政府、台灣航業公司請益，讓新臺華輪除了船體建造工程外，正式營運亦能無縫接軌，順利於民國107年第2季完工營運。
- 四、有關未來營運成效皆由本縣自負盈虧，為避免增加縣庫財務負擔，在開源節流的做法諸如：爭取中央大眾運輸的補貼費用、仿照馬祖軍人購票由國防部支應、從事兩岸宗教交流工作等都有實際的可行性，特提供縣府參辦。





七

為紓解本縣馬公市區停車問題，請縣府積極興闢停車場，以期解決民衆反映馬公市區停車位供給不足窘境；除此在強化現有停車場使用效能、加強停車秩序管理等策略做法，亦應從多方面措施著手，始能達到相輔相成之成效。

說明：

- 一、本縣馬公市區車輛漸多，違規停車、路霸占用、不當使用等情形不一而足，導致停車位一位難求，亟待就停車問題提出治標又治本的措施與方案，達成維護交通秩序的公益。
- 二、馬公市區停車問題重點所在，乃是在於公部門無法規劃足夠的停車位，此一問題不能丟給民衆自己想辦法解決，一定要透過公權力來介入辦理，否則將折損公部門的治理能力。
- 三、鑒於為求一舉解決此一問題，請縣府先行調查分析不足車位的問題所在、評估未來汽機車成長趨勢及數量等；這些都與解決問題的推動政策有密切的關聯性，而不是以增加公共停車位唯一途徑，否則將是杯水車薪的治標方式。
- 四、建議在策略方面可朝透過收費管理方式、擴大路外停車供給、研議調整建築物附設停車空間、尋求符合多目標使用規定公共設施用地附建停車場等等，希望藉此徹底改善馬公市區停車窘境，請縣府審慎評估後積極辦理。

八

建議縣府反映衛福部修改澎湖民衆重大疾病赴台就醫交通費補助，除了提供台灣醫院複診單外，還需加附本縣醫療院所就診一次證明不當規定；同時協調羅致多數鄉親在醫學中心收治醫師，前來澎湖看診，落實「醫師動，病人不動」改善策略。避免浪費時間與醫療資源，而收簡政便民之效。

說明：

- 一、本縣由於醫療資源無法與本島相提並論，加上往返交通費昂貴，中央政府遂訂定「山地離島地區嚴重或緊急傷病患就醫交通費補助要點」，而民衆只要縣內三家大型醫院開具的轉診證明，前往台灣就醫即可獲得交通補助，而且後續只要台灣醫院開具複診單，民衆即可據此向衛生局申請補助。

- 二、然從去（103）年起，民衆除了檢附複診單外，還要再前往縣內三家大型醫院就診一次，才能繼續申請交通補助款。此舉，根本就是擾民與多此一舉。因為既然台灣大型醫院都已經要求複診，為什麼還要再前往本地醫療院所門診一次，無形中浪費許多寶貴的時間及醫療資源，難道民衆喜歡耗費時間人力精神到台灣醫院就診嗎？
- 三、雖經過縣府的爭取，衛福部放寬規定，同意民衆只要前往各地衛生所就診即可，不必再到本縣三家大醫院求診。唯這根本就是自欺欺人、刁難民衆，除了找民衆麻煩外沒有任何實質意義。
- 四、請縣府再次反映衛福部修改前述規定，儘量以簡政便民的思維來考量。如有必要亦可請縣籍立委協助爭取來恢復以往的規定。
- 五、有關推動「醫生動，病人不動」措施，並非僅委請本地診所醫師到本縣2家公立醫院看診，而是應擴大羅致多數鄉親在本島醫學中心收治醫師，排定固定時間前來本縣看診，減輕鄉親跨海求醫之苦。

九

澎防部遷建東衛拱北山周邊用地案，縣府約需負擔各該經費計約新台幣26億元，此一開發方案，能否提升地方公共建設效率、減輕財政負擔，並達成促進澎湖地方發展之目標，請縣府再行就各種面向深入評估探討，如有必要再向中央提出計畫變更，以確保地方公共建設服務之提供。

說明：

- 一、公共建設攸關國計民生，也是推動地方經濟成長活絡的重要動能，惟所需投資金額龐大，財務效益能否快速回收，不無疑義。本縣過去的公共建設興建，習慣以編列公務預算因應，已使得地方財政負擔日益沉重，以本縣澎防部外遷為例，目前得知遷建到東衛拱北山工程經費約新台幣18億元、間接工程費用（含環評、PCM廠商、雜支）約新台幣3億、土地徵收費用5億，總共約需26億。唯截至目前僅由離建基金補助新台幣8,925萬元。如此以觀，如龐大財務全數由縣籌款支應極可能拖垮縣府財政。
- 二、經查澎防部的馬公古城圍牆，係被列為國家3級古蹟，且營區內的建物早就被列為「歷史建築」，除非日後釋出後產權屬縣府，且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能從「機關用地」變成「觀光產業專用區」，否則營區內恐將限建而無法開發。基此，耗費了新台幣26億卻無法進行各項開發，財務效益無法呈現，無異增加了地方財政的風險，有待深入詳實評估。





- 三、又中央國防部已持續進行人力精實案，原本就有縮編、整合澎湖軍事部署計畫，甚至未來定位為「第一作戰區」的澎湖，將由澎防部統一指揮在地三軍，而本部將遷至馬公菜園營區。似此，澎防部如此還需要縣府耗費鉅資26億元代遷代建嗎？特別澎湖多有廢置閒置的軍事營區可資利用，此一情形殊值審慎評估規劃。
- 四、鑒於前述遷建的效益未能完全凸顯，僅位處觀音亭海岸區的通信營爭取開發尚有開發興建星級與休閒度假購物中心之可行性，故請縣府再行審慎研議整體開發的諸多效益，如有必要再向中央提出計畫變更，藉以兼收活化營區再利用與減輕縣庫財務壓力之效。

**十** 陸客前來澎湖旅遊停留一夜，時間過短亦無法顯現活絡地方經濟效益，請縣府持續協調，並積極從法規面、管理面及兩岸監理等面向，採取拉長陸客在澎湖停留時間與增加消費等措施，創造地方多元化旅遊商機。

說明：

- 一、本縣自今（104）年1月1日起依據「大陸地區人民來台從事觀光活動許可辦法」等相關規定，試辦離島每天有500名陸客的配額在離島過夜中轉，此一配額在台灣的限額之外。然以這種「政策引導」模式來振興離島觀光的做法，目前看來只能說是失敗。
- 二、由於來台大陸觀光客需要分流，為促進離島觀光發展，中央機關想到用「配額」優惠來吸引陸客到離島。詎料連江縣用不到，金門縣靠近大陸，二縣使用意願不高，卻使澎湖成為實際到台灣旅遊陸客跳板，因為可以免受台灣陸客名額的限制。如此中轉結果最後竟成壓縮本縣鄉親機位與船位，可說未蒙其利先受其害。
- 三、非但如此，所來的陸客，只是晚上來，在澎湖住一晚，次日一早離開澎湖到台灣，全程沒有在澎湖旅遊，也沒有機會購物，讓本縣觀光旅遊、土特產業者叫苦連天，對提振地方經濟毫無助益。
- 四、未來請縣府即刻向中央相關機關反應本縣陸客過夜中轉的缺失，並與旅行業者磋商、協調行程調動等方式，拉長陸客在澎湖停留時間，引導本縣在兩岸旅遊業能朝優質化發展，為澎湖創造更多的旅遊商機。

**十一** 請縣府加強掌握澎湖縣後備指揮部（通稱團管區）外遷案可行性評估及先期規劃作業期程，藉以提供日後得否外遷之重要決策參據。

說明：

- 一、本縣後備指揮部位處本縣馬公市區黃金地段，土地8,021平方公尺（約2,426坪）。考量馬公市區未來整體發展需要，加諸毗鄰傾頹的文康商圈，遲遲無法有效開發。故各界屢有倡議該部外遷釋出土地作為公共服務設施用地，帶動馬公市市中心之全面發展。
- 二、基此，本會於第17屆第25次臨時會同意墊付縣府自籌270萬元進行本案可行性評估及先期規劃作業費。目前得知委託廠商已完成期初評估報告，並已送縣府辦理審核中，預定本（104）年10月31日完成。
- 三、未來可行性評估尚有期中及期末報告之流程，為期早日對外遷可行性有一確切之定論，作為相關作業之準則與依據，請縣府在各階段之評估報告中力求多面向之考量，諸如毗鄰建物基地納入都市更新之效益、變更商業區之回饋方式、日後地方稅收之預估數等等，希望能都納入評估，使之成為真正完整之規劃報告。

**十二** 請縣府加速辦理澎湖忠烈祠遷建土地取得進度，俾利早日完成遷併林投忠靈祠計畫，促使釋出占地遼闊的基地，提供馬公市區再發展之用。

說明：

- 一、有關澎湖忠烈祠遷併湖西鄉林投忠靈祠，日前得知撥用隘門新段285地號國有土地為建物基地已告完成。唯聯外道路用地擬向民衆協議價購私有土地尚未完成，尚須辦理公聽會聽取各界意見。
- 二、基於土地取得交付是公共建設中最冗長繁複所在，故為避免拉長土地取得時效，影響日後遷建期程，請切實掌握辦理土地取得進度，而利整體作業之順暢。
- 三、至於新建澎湖忠烈祠的相關經費，如規劃設計費、建物興建工程費等，請再循法定預算程序辦理，早日將原忠烈祠之廣闊土地釋出，提供馬公市區再轉型開發之用。

**十三** 本縣綜合體育館（通稱小巨蛋）之興建經費，既經教育部確認計畫補助經費新台幣2億元在案，連同縣籌1億1,000萬元亦經議會墊付通過，在經費一次到位無虞情形下，請縣府即應全力加速辦理，符合本縣鄉親民衆高度期待。



說明：

- 一、為滿足本縣體育賽事舉辦及縣民運動需求，加諸本縣縣立體育館自民國73年落成使用迄今，已逾30年，而其缺點也一一呈現，諸如屋頂漏水嚴重、空調設備不佳、選手觀眾出入動線未能分立、牆壁未設保護墊等。尤其長達半年的東北季風，興建本縣室內綜合體育館確實有其必要性與迫切性。
- 二、本會對本縣綜合體育館的興建高度重視，曾早於民國100年10月份的第17屆第10次臨時會議墊付通過技術服務費用（含規劃設計監造）新台幣200萬元案。並亦於第17屆第26、27次臨時會審議通過本案總經費3億1,000萬元之墊付案。如今教育部同意參照現行國民運動中心案件核定金額，予以最高金額2億元之補助，可見在中央地方共同努力下，經費都已一步到位，未來請縣府加快有關辦理作業。
- 三、另目前工程構想書呈報教育部審查中，有關減少量體意見，請即儘速配合修正，俾利相關圖說與設計基礎資料核轉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核定。故為掌握期程，委託設計監造之招標文件等相關前置作業即可事先進進行，以應業務所需，俟計畫及核定補助經費下來後，即可併同縣籌款進行發包作業，期使早日落成使用，達成推廣全民運動，擴增規律運動人口的目標。

十四

**本縣全日型身心障礙照顧機構即將竣工，未來請加速辦理內部設備設施建置工作，並做好委託經營前置作業，期盼於本年底前正式啟用，為本縣弱勢民衆與家長做好照顧責任。**

說明：

- 一、位於本縣馬公市中衛段682地號之本縣身心障礙全日型照顧機構，去（103）年3月3日動土開工後，即將於今（104）年6月竣工。本硬體經費在本會全力支持下，共計通過新台幣（以下同）6,550萬元；另外在103年也通過515萬元的內部設備設施費用，合先說明。
- 二、本機構服務的對象是為18歲以上心智障礙及多重障礙者，尤其爾後渠等家長也不用再往返奔波台灣本島，深信必能提供給身心障礙者一個舒適生活環境空間。
- 三、未來還有半年期間充實設備設施時程，請縣府務必導入最適合障礙者的「單元照顧模式」來辦理，諸如整潔採光通風良好空間、完整醫護復健

服務、生活完整照顧服務、提供輔具服務；特別在設施方面，材質、轉角、樓梯、門窗及電梯都要有安全設計與考量，協助身心障礙者擁有高效能的照顧品質。

- 四、日前立法院於104年5月15日三讀通過長期照護服務法，這也是促使政府完備長期照顧的工作向前邁進一大步。本案將是本縣長期照護的模式之一，希望以此基礎，能夠持續發展本縣的完善照顧服務工作，使本縣成為一個真正的福利模範縣。

十五

**為避免教育資源浪費，請縣府研議逐年啟動小校整併計畫工作，確保學生受教權；同時與社區家長及教職員工的溝通工作，也要縝密進行，尋求全面的共識，俾利改革創造本縣教育新氣象。**

說明：

- 一、近年來面臨社會少子化與高齡化的發展趨勢下，生育率遽降，造成學齡人口減少，殊值各界省思與因應。故未來在教育投資效益與保障學生受教權益的公平性取得平衡是本縣教育政策的核心關鍵。
- 二、持平而言，小校整併從短期而言，確有就學不便之困擾；但就長期而言，卻可健全學生人格發展，增進孩童人際關係，此對其未來就業或創業有相當助益。故本此教育良知，為本縣學子營造優質學習環境，將是當務之急。
- 三、然為確保小校整併工作之順遂，在與社區家長和教育從業人員的溝通將是首要面對的課題。除了向社區家長分析利弊得失及曉以大義之外，諸如校長、老師、職員等教育從業人員的安置與權益維護工作，務必周延，絕不能有所減損。
- 四、至於整併後學生權益與獎勵配套措施，縣府要有通盤整體細膩的規劃，讓家長與學生最後都能安心就學，使學生們得以順利成長蔚為國家社會所用。
- 五、整併後的校舍，請縣府也要事先有所研議再利用，諸如轉型社區大學校址、委託經營民宿、社區照護中心、童子軍露營區、蔬果花卉展示中心、校外教學展示中心等等都有其可行性，併此說明。

**十六** 請縣府研議開辦澎湖縣「文化列車」及「文化行動列車」活動，藉由藝文景點之深度旅遊及文化扎根精神，提供鄉親體驗本縣文化人文特色的真正底蘊，並幫助更多偏鄉學童看見澎湖豐富而多元的文化與希望。

說明：

- 一、本縣擁有豐富多元的在地表演藝術、文化設施和歷史古蹟，只是未能整合提供民衆全面性來駐足欣賞。建議是否可於例假日，透過車船處配合規劃多條各有特色的路線文化專車，經由創意導覽方式，深入淺出介紹本縣各參訪的藝術文化景點特色，深信必可帶動提供鄉親不同的藝文體驗與感受。
- 二、另外在文化行動列車方面，鑒於一般文化資源分配大多集中於都會地區，為了照顧鄉村孩童也能擁有文化參與之機會，平衡城鄉文化發展，建議可將地方的藝術文化資源，變身為靈巧的行動列車，利用移動式展、演活動方式，如同用四個輪子將本縣藝文資源輸運前往每個角落，讓偏鄉孩子享有同樣的文化資源，使澎湖文化就像種子生根萌芽傳承下去。
- 三、至於文化列車的啓動首重各該不同的路線規劃，其與一般旅遊不同，著重探訪豐富又多元的藝文景點，諸如地方文化館、古蹟歷史建築、藝文團隊、藝術家工作室等都可列入。而文化行動列車則可尋求企業的熱情公益贊助，始讓企業團隊、政府與民間資源能收到整合應用之效。

**十七** 請縣府積極強力要求台電公司儘速依法接管本縣桶盤嶼等5個小離島供電服務業務，否則即應自明（105）年起由縣府自行接管，提升該等偏鄉離島鄉親之生活品質。

說明：

- 一、查依電業法第57條規定：「電業在其營業區域內，對於請求供電者，非有正當理由，不得拒絕。」而台電公司電業執照登記之營業區域涵蓋澎湖縣所有行政區域。
- 二、然本縣澎湖縣馬公市桶盤里、望安鄉東吉村、東坪村、西坪村、花嶼村等5個小離島，係由該公司以每年定額補助澎湖縣政府新台幣1,000萬補助當地電力合作社以自行供電與操作維修。唯由於欠缺電機專業人員維管，致營運費用逐年攀升，以103年度為例，營運費用已達3,176萬餘

元，而轉嫁地方政府支應吸收，增加縣府之財政負擔。

- 三、請縣府應持續積極協調中央經濟部，強力督促台電公司務必儘速依法接管上述地區供電服務業務，透過公開之電費計價機制，避免浪費能源，並兼收供電高品質之供給。否則請縣府即自105年起完全接管，做好維護經營管理工作，而杜絕浪費。

**十八** 請縣府加速規劃輔導設置馬公觀光夜市與鎖港觀光漁市，使之成為民衆日常生活中的社交活動與休閒遊憩的重要場所，進而成為遊客觀光的據點，型塑澎湖在地地方特色。

說明：

- 一、規劃設置本縣觀光夜市，議會與民意代表已訴求多年，唯多年來並無法付諸實現，不知窒礙難行之處是卡住於何種因素？請縣府詳細規劃，不能再行規避。
- 二、衆所皆知，觀光夜市發展至今，已經是台灣在國際上的文化特色，幾個著名的大型觀光夜市更是觀光客主要的旅遊景點之一。而本縣沒有夜市，遊客與鄉親長期抱怨夜間無處可去，故縣府如能規劃設置本縣的觀光夜市，並加以管理、輔導之後，非但可成為縣民夜間生活的休憩場所外，甚至可代表本縣文化歷史意涵，更能夠吸引更多的觀光人潮。
- 三、還有馬公郊區鎖港魚市場，四組定置網船家每日上午5時出發，約6時返航；下午2時再出發，約3時回港，都即時在港邊販售，提供穩定的魚貨，尤其下午的時段，更是遠近馳名，魚貨新鮮，價格公道，亦無汙染。甚至有人包租計程車前來挑貨，稍有猶豫，恐就落空，故港區始終熱鬧非凡。
- 四、鑒於鎖港魚市場定置網的魅力盛名遠播，海鮮魚貨種類繁多，競標方式公道，每到時間一到，民衆笑容滿面聚集港邊等待選購，這種身歷其境拍賣體驗將是充滿了生活樂趣。故請縣府覓妥適當地點，將之規劃成為觀光魚市，此應可發揮集客效益，迅速帶動鎖港、澎南的觀光旅遊成效。

**十九** 請縣府辦理湖西龍門南坎閉鎖陣地及西嶼合界砵砵石公園整體景觀規劃工作，使其成為本縣重量旗艦級的濱海公園旅遊景點，滿足地方高度期待，兼收增加遊客重遊澎湖之誘因意願。



說明：

- 一、本縣雖然擁有許多的天然美景與文化資產，但因為遲遲未整體開發成為重量級的景點，而降低了遊客到澎湖遊玩的再意願，進而喪失觀光競爭力。尤其面臨正夯的深度旅遊，大自然的風景受到較少的破壞，故而自然可成為遊客的絕佳去處。
- 二、以本縣現況為例，湖西鄉龍門南崁閉鎖陣地與西嶼合界硧砧石公園為例，目前徒有著雄厚觀光條件，欲未受主管單位的重視及開發，而停留僅有簡易休憩設施，而與身處遠眺四鄰，一覽無遺的海岸景緻，無從匹配，至為可惜。有待縣府或澎管處大規模整體開發，俾符合地方各界的期待。
- 三、還有本縣近幾年的旅遊景點並未相對增加，皆係以多年既有的景點支撐，如未能藉由開發新的旅遊景區或地點，來獲致提升遊客的重遊意願，將無法提升澎湖旅遊實力。
- 四、另外對景區的停車問題與動線，除了要廣設停車場之外，周邊道路也要開闢規劃，以便因應屆時所需，提供遊客寬廣便捷的道路，替鄉親創造出利基、商機與生機。

**二十** 請縣府加速辦理馬公市新村路闢建進度，早日使其聯結海埔路，打通交通任督二脈，進而帶動馬公第三漁港旅館區整體發展動能。

說明：

- 一、本縣第三漁港的馬公市新興精華區，為帶動周邊區域成長發展，縣府已釋出第三漁港區馬公段2666-29地號土地，希望將第三漁港打造成觀光發展重鎮。特別是該區域，縣府已於102年6月20日與昇恆昌公司簽訂有綜合旅館區興建營運移轉案，業者並已於去（103）年4月1日動工，預計將於107年完工。
- 二、然該處北邊的台電公司舊發電廠遲遲無法完成都市計畫變更案，嚴重影響新村路與新生路通往第三漁港海埔路的開闢。特別是未來再等候本案都市計畫給予台電5年期程，恐將無法打通第三漁港交通任督二脈，對該區域整體開發至為不利。
- 三、有鑒於此，請縣府再行反映內政部與台電公司，鑑於該區域至是馬公市區重要交通運輸的節點，不容延緩都市計畫變更案之進度，且實際上有其迫切性的必要，特別是舊廠區的新村路、海埔路的開闢都有迫在眉睫的需求，請縣府加速辦理。

**廿一**

本縣污水下水道工程建設期程長達17年，委實過長，請縣府研議縮短該工程建設工期，並提出確切之時程表，讓本縣之污水下水道發展與污染整治計畫收到事半功倍之成效。

說明：

- 一、本縣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早於94年中央核定在案，復又於民國97年開始進入規劃設計階段；然時隔10年仍然停留在紙上作業的期程，未來有待急起直追而與時間賽跑，才能加速本縣污水下水道的建設。
- 二、而本縣曾於101年間榮獲總部設於法國的「世界最美麗海灣」國際組織審核通過成為會員。只是常年以來，澎湖至今公共污水下水道普及率仍為零，生活污水和其他污水都未經過處理直接排放到澎湖內海，使其儼然成為最大的污水處理廠。
- 三、根據內政部營建署與縣府的規劃，本縣污水下水道的規劃報告，系統總經額為新台幣24億，總建設所需時間為17年，共分3期，各期施作年度為第1期（104年-109年）、第2期（110年-115年）、第3期（116年-120年），似此，整個工期過長應研議予以縮短。
- 四、鑒於污水處理是公共服務與文明國家之指標，未來既已編有相關預算經費，請縣府即應積極辦理，儘速進行工程發包及後續工程施作事宜。

**廿二**

本縣馬公市區都市發展刻正面臨成長瓶頸，為避免導致發展停滯與商業萎縮蕭條，進而提高市區生活品質。因此，未來透過公私部門的都市更新制度將是迫切的發展課題，請縣府掌握先機，全力加速都市更新辦理，帶動馬公市區的轉型與再發展。

說明：

- 一、本縣馬公市為地方首善之區，唯近年來快速發展，導致於日據時代規劃的舊都市計畫不符現階段需要，特別是馬公市區土地有限，目前土地利用漸趨擁擠。為謀求未來區域永續發展，透過都市更新方式，將是本縣都市成長管理不可或缺的一環。
- 二、有關縣府獲內政部營建署補助經費380萬元（含縣自籌83萬元）進行規劃辦理司法新村縣有地都市可行性評估，目前刻委託內政部營建署城鄉分署辦理規劃，未來如有可行性，此將成為本縣指標性的更新示範地區，故請縣府確實掌握辦理期程。

三、馬公市區隨著時代的脈動，也不免進入老化期，市中心仍有發展逐漸停滯，可能導致衰頹的趨勢。以老舊住宅為例，結構安全有疑慮、缺乏電梯設備、沒有停車空間、鄰里公共設施不足等，嚴重影響居住安全、生活品質、以及都市景觀。因此，如何透過都市更新方式來帶動馬公市區再發展，儼然是政府迫切面對的重要公共議題。

四、建議縣府對馬公市區要有新思維的全盤規劃，初期辦理標竿示範地區，俟有成效消弭民眾不安全感後，此將有助全面順利推動。而更新地區，建議可就諸如馬公港、建國市場、重光市場、啓明市場、文康街、縣府東側街廓、澎水與警光新村評估優先順序著手，藉以帶動馬公市整體風華蛻變。

廿三

請縣府向澎湖工務段反映儘速於203號縣道等危險路段側溝全面加蓋溝蓋，還給民眾與遊客一條安全的道路；若無法一次完成，則請分年分期分段辦理，確保民眾與遊客行車安全。

說明：

- 一、本縣若干縣道路段沒有設置路燈，水溝亦無溝蓋，導致民眾騎車為了閃避路人卻掉入路旁水溝，弄得遍體鱗傷。非但民眾如此，遊客騎機車或開車時，稍有重心不穩情形也會連人帶車摔落溝中，甚至曾有用路人最後不幸傷重致死的案例。
- 二、為了保障全民行車安全，請縣府調查本縣尚有多少水溝沒有加蓋並儘速予以加蓋，保障人民行車安全，如經費龐大，請縣府與工務段先就危險路段來優先考慮。
- 三、另水溝蓋之設置，縱使非供一般人車通行使用，惟其目的尚有暫供人車迴轉空間之用，此一道路附屬工程，且具有增加道路使用價值之附加功能，故道路是否欠缺通常安全性或其他作用，應以道路及水溝蓋一併整體考量，諸如加裝格柵板或加裝濾網等等，防止蚊蟲孳生或避免行人誤踏受傷。
- 四、又按國家賠償法第3條第1項所規定，公有公共設施因設置或管理欠缺而生之國家賠償責任，係採無過失責任賠償主義，不以故意或過失為責任要件。故請縣府或工務段對水溝通常之安全性，都要隨時檢視維護管理，才能落實避免人民生命、身體或財產遭受損害。

## 本會下鄉考察七美鄉基層建設

本會為協助爭取七美鄉各項建設經費，特地於第18屆第1次定期間安排於本(104)年5月26日前往七美鄉基層建設考察。本次考察由議長劉陳昭玲帶隊，參加考察人員有陳副議長雙全、呂黃春金議員、成萬貫議員、陳振中議員、楊石龍議員、葉明縣議員、呂啓宗議員，以及縣府鄭副縣長、鄭秘書長及一級主管。七美鄉長、七美鄉代表會主席及鄉公所主管都全程陪同以爭取各項建設經費。

七美全島考察後爭取的建設項目有：南滬港增設浮動碼頭提供載客遊樂船停泊、南滬港降低海堤高度變更成為停車空間、南滬港增設10間漁具倉庫、南滬港漁船上架軌道增設一組、請縣府於本(104)年6月底前提供七美鄉公車1輛、七美水庫疏濬防漏以增加儲水量、潭子港考慮外圍增設50公尺突堤或規劃成為遊艇碼



●考察團於七美南滬港溝通增設浮動碼頭之情事。

頭、西濱海岸延長原有突堤以阻止沙灘持續流失、爭取七美鄉代表會危樓之改建經費。

劉陳議長特別重視七美鄉代表會辦公場所，她表示該處鋼筋裸露非常嚴重隨時都有落石擊傷人的可能，讓各位鄉代表及辦公同仁身處危險之中很不應該，代表會應立即遷移至他處暫時的辦公場所，並同時爭取縣府或中央的改建經費。

考察後劉陳議長指示七美為離島中的離島財政拮据，縣府就以上重要建設應支持辦理。代表縣長出席的副縣長鄭長芳表示，在不排擠到現有必要性的各項經費下縣府一定會全力予以協助。

## 本會下鄉考察西嶼鄉基層建設



●考察團於西嶼碇砧石造型公園討論設置景觀台、造型拱門、涼亭之情事。

本會第18屆第1次定期會安排於5月19日下鄉考察西嶼鄉，議長劉陳昭玲率領楊議員石龍、陳議員百川、呂黃議員春金、陳議員慧玲、成議員萬貫、陳議員振中、魏議員長源、呂議員啓宗及副縣長鄭長芳等縣府一級主管到西嶼鄉考察，實地了解當地需要，請縣政府配合協助辦理，西嶼鄉鄉長許月里隨車陪同議長及議員們，並向副縣長爭取鄉內建設經費。

建議事項如下：

一.請縣府於合界村碇砧石造型公園設置觀景台，及碇砧石造型拱門、涼亭；並開闢通往竹篙灣與橫礁步

道，使之串連以帶動本鄉觀光。

二.請縣府加強大池村西林寺旁護岸基礎保護；並將寺旁之空地綠美化、廣場整平。

三.請縣府將大菓葉玄武岩柱景觀區至二崁之道路拓寬，並將道路兩旁劃定一邊紅線，一邊黃線，以維交通安全並利觀光發展。

四.請縣府補助經費施作外坡魯國大夫廟旁安全護欄、道路及照明設施等工程，以免造成交通事故。

五.請縣府改善內坡北漁港曳船道部分與泊靠碼頭，以利船隻停靠安全，區隔小船停泊，避免碰撞。

## 本會下鄉考察白沙鄉基層建設

本會第18屆第1次定期會於5月25日下鄉考察白沙鄉，在議長劉陳昭玲帶領下，參加考察人員有魏議員長源、宋議員國進、呂黃議員春金、陳議員振中、葉議員明縣、呂議員啓宗及鄭副縣長與縣府一級主管，一行人先到白沙鄉公所聽取簡報，白沙鄉鄉長莊美李及白沙鄉代表會主席與代表們都出席，隨後考察後寮納骨塔及歧頭衛生掩埋場車庫整建兩處。建議事項如下：

一.白沙鄉後寮納骨堂預估6年後就達飽和，且於99年就經高雄市建築公會鑑定認為有安全上之顧慮，建議儘早停止使用。目前2樓有漏水情形，

主結構柱子部分爆裂，屋簷水泥塊嚴重掉落，重建已是刻不容緩。請白沙鄉公所重新核實估算重建所需之經費，請縣府於離島建設基金分2年編列，並協助負擔白沙鄉公所需編列之自籌款。

二.白沙鄉歧頭衛生掩埋場停車場位處海邊，因東北季風強盛且夾帶鹽分，對車庫及車輛造成嚴重侵蝕，目前車庫及員工休息室天花板嚴重受損，水泥塊剝落且鋼筋裸露，嚴重影響人車安全，所需重建經費1,000萬元請縣府補助或協助向中央爭取相關經費。



●考察團於白沙後寮勘查納骨堂建物安全顧慮之情事。

## 劉陳議長邀約 獻給旅行者們365日贈書儀式在本會辦理

**本**縣海天佛剎住持滿舟法師在本會劉陳議長昭玲的邀約下，於本會辦理捐贈「獻給旅行者們365日—中華文化佛教聖典」儀式。5,000贈書放置於本縣旅館及民宿，免費提供給旅客閱覽。



贈書儀式於今(104)年3月10日上午9時30分在本會一樓大廳舉行，本會劉陳議長昭玲、陳縣長光復、陳副議長雙全、張議員再興、陳議員慧玲都出席活動，共同見證宣揚佛法的圓滿時刻。

滿舟法師這次的贈書活動，不但擴大了弘揚佛法的範圍，更帶給澎湖旅遊業更不同的使命感，法師把握這次的善緣，積極落實佛教理念，教化人類心靈展現出大愛表現，法師並感謝議長的促成與支持，預計贈書5,000本送遍本縣五鄉一市共375間旅館及民宿。

劉陳議長表示，能夠和滿舟法師一同宣揚佛法之愛，這個難得的機緣讓她感到非常開心，佛光山所發起「獻給旅行者們365日」贈書的活動儀

式，是響應星雲大師的觀念，記得星雲大師50年前曾發願，在各飯店各房間擺放一本中華文化佛教書籍，讓旅人遇到困難時，都能翻閱書籍，讓思緒豁然開朗改變心境，成為心中一盞明燈，更能夠溫暖遊客及鄉親的心，劉陳議長也藉此機會特別向滿舟法師爭取更多鄉親都能擁有這一本寶典，滿舟法師當場答應議長，每位鄉親們都能到海天佛剎領取。

贈書活動在眾多鄉親貴賓見證下，由澎湖縣旅館商業同業公會理事長黃同成及澎湖縣民宿發展協會理事長黃秀慧代表業界受贈，希望藉由更多的通路傳達善心善念到澎湖每個角落，促進人我和諧，讓每位鄉親都能享受到更多的善緣。



## 模範兒童表揚大會 劉陳議長勉未來主人翁學業品德並重

**本**縣於今(104)年4月1日上午9時於馬國小特教館舉行模範兒童暨特殊優良事蹟模範兒童表揚典禮，本會劉陳議長昭玲、陳議員慧玲應邀前往參加。

劉陳議長致詞時首先向所有得獎同學祝賀，兒童節對各位學童而言是非常特殊又有意義的節日，政府因為對於兒童的重視才訂了這麼一個節日，劉陳議長也藉此機會讚揚得獎同學

們，因為你們優異的表現成為了其他同學的楷模及學習對象，希望同學們不只在課業上努力認真，在品德方面也要有出色的表現，你們是國家未來的主人翁，澎湖將來就看各位，祝福每位同學都有不平凡的成就。

劉陳議長也頒發獎項給得獎同學並合影留念，並祝福同學們身體健康心想事成。



## 長青學苑始業式 劉陳議長送上祝福

**本**縣長青學苑第24期長青學苑始業式於今(104)年4月18日上午9時30分在身心障礙福利中心舉辦，本會劉陳議長昭玲、陳副議長雙全、顏議員嘉弘、呂黃議員春金都應邀前往參加。

劉陳議長昭玲受邀致詞時表示，每次長青學苑舉辦的始業式與結業式她都一定會參加，今天也如往常般開心來此參加活動，一到會場見到各位好朋友精神抖擻，學習不倦令她感到非常敬佩；長青學苑的確是銀髮族的天

堂，可惜今年人數似乎比往年少，期盼社會處能夠多努力招生，從去年開始一年舉辦兩次課程，等到她卸下公職後也很想來參加課程，希望能向各位看齊，活到老學到老，達到快樂、自主、終身學習的目標。

活動中，議長也跟著長者們一起跳韻律舞活動筋骨，要活就要動，期盼長者們都能夠跟各位一樣走出戶外，天天保持愉悅的心情，健康年輕，最後也祝福活動順利圓滿。

## 劉陳議長參加 澎湖國際海上花火節開幕活動

**本**縣舉辦的2015澎湖國際海上花火節於本(104)年4月20日晚間盛大舉行開幕活動，本會劉陳議長昭玲、陳副議長雙全，以及陳議員慧玲、陳議員百川、呂黃議員春金、成議員萬貫都受邀出席，今年邀請到的國際煙火設計團隊有菲律賓、泰國、以色列、捷克及中國等讓澎湖的天空五彩繽紛火樹銀花。

劉陳議長應邀致詞時表示，希望來到澎湖的遊客能夠盡情的玩樂，享受澎湖的海浪、沙灘與美麗風光，盡情地享受澎湖的熱情與浪漫，她也感謝澎湖縣各界的支持，更感謝業者的經費贊助，因為有你們的付出讓澎湖的

海上花火節一年比一年更好。劉陳議長進一步向在場的遊客介紹，澎湖國際海上花火節於2002年開始舉辦，首次舉辦就打響名號，直到今年已經邁入第14個年頭，澎湖的花火節也因為有各位的支持及參與而更添丰采。

劉陳議長也特別感謝主辦單位澎湖縣政府的付出與用心，期盼大家一起努力加油，讓澎湖的明天比今天更好，同時祝福今年為期兩個月的澎湖海上花火節能夠圓滿成功，並再次歡迎國內外的好朋友們來到"世界最美麗海灣"景色宜人的世外桃源。



# 模範母親表揚大會

## 劉陳議長呼籲大聲說出對媽媽的愛



每年母親節她都會呼籲，愛就要大聲說出口，給媽媽一個大大的擁抱，愛要及時；劉陳議長也恭喜各位獲獎的媽媽們，並獻上最大的敬意，祝福大家母親節

本縣於本（104）年5月9日在文化中心演藝廳隆重舉辦慶祝母親節暨模範母親表揚大會，本會劉陳議長昭玲、顏議員嘉弘、呂黃議員春金、陳議員慧玲應邀前往參加，全縣1市5鄉的模範母親皆在子女的陪同下到場接受表揚。

劉陳議長昭玲受邀致詞時表示，從13年前就參與本縣所舉辦的慶祝母親節的活動，每年站到台上都不免會與鄉親們分享心情，從小到大的成長過程母親對她的細心呵護，以及對母親的愛與感謝，內心的激動不可言喻，這段經歷是她人生中最重要回憶，

快樂。

本縣今年5鄉1市共選出20位模範母親，分別是：馬公市7位：歐陳秋青女士、陳洪揀女士、王洪秀桃女士、蔡陳桂香女士、呂寶珠女士、黃莊秋桂女士、陳金員女士；湖西鄉3位：陳玉嬌女士、洪顏甘女士、許蘇秋嬌女士；白沙鄉3位：林黃秀梅女士、陳月雲女士、林虹英女士；西嶼鄉3位：薛郭秋蘭女士、陳星女士、許楊安分女士；望安鄉2位：許呂存心女士、鄭陳秀施女士；七美鄉2位：顏陳烏愁女士、許曾素貴女士。

# 劉陳議長參加 西臺遊客中心落成啓用典禮

本縣西嶼鄉西臺古堡遊客中心落成啓用典禮於今（104）年5月10日上午10時舉行，本會劉陳議長昭玲、楊議員石龍和顏議員嘉弘都應邀前往參加。

劉陳議長受邀致詞時表示，西嶼鄉好山好水好風光，從楊議員石龍擔任鄉長到現在許鄉長月里對西嶼鄉所有建設的用心及努力，大家都有目共睹，同時也感謝澎管處張處長，在澎湖各個景點都設立遊客中心，除了提供遊客可以欣賞澎湖的人文風光好景色之外，還能在遊客中心內享受非常

好的服務與照顧。劉陳議長也藉此機會向張處長建議，澎湖觀光旅遊除了硬體建設外，在軟體方面，也請和縣政府旅遊處多加溝通協調，增加我們的軟實力，好好向台灣本島及世界各地行銷澎湖，讓大家知道澎湖不只有優美的風景，還有別具特色的人文風俗。

最後，劉陳議長祝福活動圓滿成功，在場的旅客們旅途愉快，貴賓們身體健康平安，也特別祝福各位媽媽們母親節快樂。



# 行事曆焦點 Calendar Scheduling



104年	摘要
3月27日	議長參加馬公國中、中正國小美術班聯展
3月30日	議長參加南海之星2號下水典禮
4月01日	議長參加模範兒童表揚大會
4月09日	澎湖科技大學王校長瑩瑋拜會
4月13日	本會召開第18屆第4次程序委員會
4月14日	本會召開第18屆第5次程序委員會
4月15日	本會召開第18屆第6次程序委員會
4月18日	議長參加長青學苑始業式
4月20日	本會第18屆第2次臨時會開幕(4/20~4/24) 議長參加澎湖國際海上花火節開幕活動
4月30日	本會召開第18屆第7次程序委員會
5月02日	議長出席保母協會舉辦「親親寶貝運動大會暨系統宣導及優良保母表揚」活動 議長出席「傾聽風的聲音」蔡惠苓新書發表會
5月03日	議長參加國際蘭馨交流協會理事長交接典禮



104年	摘要
5月06日	本會召開第18屆第8次程序委員會
5月07日	本會召開第18屆第9次程序委員會
5月09日	議長參加慶祝母親節暨模範母親表揚大會
5月10日	議長參加西臺遊客中心落成啓用典禮
5月11日	東南亞婦女關懷協會拜會
5月12日	本會第18屆第1次定期會開幕(5/12~6/10)
5月19日	本會考察西嶼鄉基層建設
5月25日	本會考察白沙鄉基層建設
5月26日	本會考察七美鄉基層建設
6月03日	議長參加光榮社區活動中心落成啓用剪綵
6月09日	議長出席農民節表揚大會
6月22日	議長出席旅台同鄉會，凝聚鄉親團結力量





## 孤拔紀念碑

**孤拔** (Anatole-Amedee-Prosper Courbet, 西元 1827年 6月 26日 – 西元 1885年 6月 11日) 是法國海軍將領，畢業於巴黎理工大學。西元 1849年 進入法國海軍，擔任見習士官。西元 1880年 官拜海軍少將，前往新喀里多尼亞擔任總督至西元 1882年。他曾任法國殖民地新喀里多尼亞行政長官，後率領遠征軍出兵越南阮朝，促成法屬印度支那殖民地的建立。又曾出任遠東艦隊司令，於中法戰爭期間擊敗清帝國南洋水師，一度攻占台灣基隆，並封

鎖台灣海峽及中國東南沿岸，最後攻占澎湖並將所部由台灣方面轉移至本縣。

光緒 11年 (西元 1885年) 2月 13日 法軍由孤拔中將率領四艘軍艦，由嵵裡登陸後並占領媽宮。法軍破壞寺廟，毀清軍港底火藥局，並將行駛於鵝鑾鼻洋面之平安輪船上黔勇七百多人，及餉銀八千兩拉來澎湖，其中三百人載往西貢。清軍將領梁景夫死守四角仔要塞，予以砲轟還擊，但法軍火力強大，至 3月 31日 時幾乎夷平整座要塞。鎮守清軍死傷慘重完全瓦解，法

軍得以順利占領澎湖，至清、法媾和後始載回被法軍所擄之民兵八百多名。

法軍占領媽宮期間，適逢瘟疫流行，法軍將士百餘人染病而死，並合葬於風櫃尾蛇頭山，俗稱「萬人塚」。光緒 16年 (西元 1890年) 10月 11日，法艦 INCONSTANT 抵媽宮，並於風櫃尾蛇頭山上建立石碑，以紀念光緒 11年 在澎湖陣亡的法國海軍。石碑上刻有碑銘：「澎湖 1885 紀念法蘭西海軍 DECEDESIA 於媽宮港」。

光緒 11年 (西元 1885年) 4月 27日 清、法媾和後，法軍指揮官孤拔中將病逝於停泊在媽宮港的法艦巴雅爾號 (BAYARD) 上。法軍將孤拔中將的衣冠遺物，和 Louis Juen 中尉 Louis

Deet 主計官，同葬於媽宮北側山坡地，俗稱「鬼仔山」處 (明、清時期此地區為墳墓區，所以稱之為鬼仔山)，並矗立紀念碑三座。周圍以砧砧石砌成高六尺，厚二尺，長二十三間四尺八寸，寬四間四尺四寸的墓園圍牆。(一間為六尺) 民國 42年 (西元 1953年)，在徵得法國政府同意後，將原先埋葬的遺物，遷至基隆的法國公墓處。而孤拔紀念碑的矗立，也為前清時期，中、法戰爭，澎湖島的戰役留下了一頁歷史的見證。

現位於澎湖縣羽球館西側轉角處，立有法國海軍中將孤拔紀念碑乙座。碑座上刻有碑銘：「紀念海軍中將孤拔與勇士等為法蘭西而戰死於澎湖 1885」。

